

公司代码：600189

公司简称：吉林森工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姜长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白刚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3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84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森工集团	指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财务公司	指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公司	指	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红石林业局	指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人造板集团	指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园林、园区园林	指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泉阳泉	指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睿德嘉信	指	北京睿德嘉信商贸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吉林森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Lin Forest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LS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姜长龙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时军	金明
联系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1399号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1399号
电话	0431-88912969	0431-88912969
传真	0431-88930595	0431-88930595
电子信箱	sj@jlsj.com.cn	jm@jlsj.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长春市硅谷大街400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2
公司办公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13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12
公司网址	http://www.jlsj.com.cn
电子信箱	gfgs@jlsj.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吉林森工	600189	G森工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1,926,411.78	730,540,628.09	-3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97,455.24	60,838,059.23	-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33,380.48	-11,477,762.4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66,888.85	-90,891,761.6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8,057,695.82	1,403,260,240.58	3.91
总资产	4,588,223,274.90	5,144,137,104.23	-10.8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3	2.04	增加1.7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	-0.38	不适用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791.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		

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027,60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7,264.1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05,770.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9,763.77	
所得税影响额	-402,244.40	
合计	78,430,835.72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全面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秉承“一主一辅”的发展战略，专心致志发展矿泉水产业和园林绿化产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方向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的经营宗旨：顺应新时代潮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奉行绿色成就美好生活、贡献决定自身价值的企业文化，以长白山天然矿泉水产业为龙头，以生态修复型园林绿化产业为依托，秉持“一主一辅”产业发展战略，不断“对标·奋斗·超越”，致力于成就国内一流上市企业，努力打造发展方向清晰、管理规范科学、经济效益优异、社会声誉良好的绿色产品与人文环境引领者形象。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长白山天然饮用矿泉水的生产、销售以及园林景观规划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园林养护和苗木种植销售、木材产品业务、进口木材贸易及定制家居业务等。

（二）经营模式

公司的矿泉水业务和园林业务在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等环节中均有自己的专业团队，产业链相对完整。

1、公司核心业务矿泉水的经营模式为“生产+研发+营销+战略合作”：公司拥有核心生产基地和水源矿权，自建营销团队，同时与成熟的营销网络经销商进行战略合作。

2、公司的园区园林业务采用了传统施工承包模式与 EPC（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商业模式和 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相结合的经营模式，有效的提高了业内知名度及市场份额。

（三）行业情况

1、矿泉水行业概述

饮用天然矿泉水是从地下深处自然涌出的或经钻井采集的，含有一定量的矿物质、微量元素或其他成分，在一定区域未受污染并采取预防措施避免污染的水，天然矿泉水在健康属性上，显著区别于包括纯净水以及未达到矿泉水标准的山泉水等在内的其他饮用水。饮用天然矿泉水行业，依次属于包装饮用水行业、软饮料行业、食品制造业和民生产业，同时也属于“大健康”行业。

目前，全球矿泉水生产国和消费国主要在欧美。在欧洲国家中，矿泉水占据饮用水市场的主导份额，法国、意大利、德国、比利时、西班牙、葡萄牙等国家的矿泉水产业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我国矿泉水产业远未达到欧美国家的成熟阶段，天然矿泉水产销量尚未占到包装饮用水产销量的四分之一，初步形成了珠三角、吉林、川滇藏等矿泉水产业集中区，泉阳泉作为吉林长白山的代表性矿泉水品牌，在东北矿泉水市场的占有率处于领先水平，在吉林省饮用水市场的占有率位于前列。

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矿泉水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矿泉水呈现出替代“矿物质水”和“纯净水”的趋势，增长潜力巨大。在今后的一段时期中，我国矿泉水产业发展主要体现在：一是随着消费升级和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未来天然矿泉水将成为第一大饮用水品种，成为饮用水市场的主导力量；二是随着国内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矿泉水产业集中度和生产集约化将进一步提高。

2、园林绿化行业概述

园林绿化系统作为城市中唯一有生命的基础设施，是保持城市生态系统平衡、改善城市面貌、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广大市民生活质量、构建和谐社会、实现人与自然协调发展和城市可持续发展的主要载体之一，具有城市其他设施不可替代的功效。随着科技的发展、社会的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已将城市园林绿化的发展和水平提到保护生态平衡的高度来认识。制定“建设良好生态环境，实现生态文明”方针、十九大报告“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建设美丽中国”、2018 年将“生态文明”写入宪法等政策为园林绿化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在国家政策扶持和众多企业的参与下，园林绿化产业发展迅速，行业市场需求总量增速较快，各级政府对园林环境建设的投资呈现逐年增长态势，园林绿化产业也已经从市政景观、地产景观逐渐扩展到城市度假景观、城市生态湿地工程、田园综合体等领域，未来园林绿化产业市场竞争空间较为充分，行业企业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以来，在产品品质、园林设计、人才团队、品牌建设等方面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良好的市场声誉、优异的品质、稳定的客户群推动公司进入良性的、可持续性的发展轨道。本报告期，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无重大变化。

（一）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泉阳泉”矿泉水的水源取自长白山，其水源地置于 6 万平方公里的原始森林，紧邻长白山天池，水源地所有 21 大类 241 项指标均已达到欧盟和德国矿泉水标准，拥有以自涌泉形式存在，涌水量四季恒定，具有可永续利用的天然优势，形成了“总矿化度”低、“特征矿化比”高、口感柔顺甘美的“泉阳泉”的产品特色。

（二）品牌优势

公司旗下主要产品“泉阳泉”牌长白山天然矿泉水，曾荣获“中国名牌”、“中国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中国驰名商标”等多项荣誉，是“吉林省十大畅销品牌”，在东北矿泉水市场拥有较高的声誉。

园区园林现已形成苗木种植、园林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含绿化养护）三项主导业务，涵盖了园林绿化产业链的各个环节，园区园林已经成为具备在不同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下施工运营的一线园林绿化企业，成为了能够为客户提供全价值产业链一体化服务的园林综合服务商，在业内享有较高声誉。

（三）业务体系优势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长白山天然饮用矿泉水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和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苗木种植及销售业务。公司收入渠道拓宽，业务结构优化，整体业务竞争力提升；公司多元化的业务体系，能够减少业绩波动，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四）产业前景优势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矿泉水作为健康饮食的重要组成部分，顺应“天然、营养、无公害、绿色”消费趋势，是都市健康生活的首要选择，未来矿泉水产业发展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园林绿化产业是美丽中国城镇化建设的重要支撑，具有绿色环保和生态概念，是公认的“朝阳产业”。

（五）管理和人才

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建立了完善的治理结构和先进科学的企业管理制度，形成了公司战略管理、计划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产品质量管理、技术研发管理、市场营销管理、信息管理、财务和审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程序，确保了公司经营活动正常高效地进行。此外，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培养出一批精专业、懂管理、快速反应的复合型人才以及高素质的员工队伍。公司核心人员在各自专业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在业务整体规划和布局方面具备前瞻性，能够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并有效、迅速付诸实施。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面对新冠疫情爆发、先停工，再稳步复工复产的复杂局面，公司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把握机遇，稳中求进，全力以赴实现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1,926,411.7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9.5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97,455.2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93%。

1、响应党委号召，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在年初疫情蔓延的紧张形势下，公司在全力做好内部疫情防控的同时，公司子公司泉阳泉公司向吉林省支援武汉的医护人员队伍、吉林省各大医院及医疗机构捐赠矿泉水产品，同时公司及全体员工响应党委号召，积极参与抗疫捐赠。在全公司范围内营造了凝心聚力，积极进取的大好氛围。

2、把握机遇，稳步复工复产

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企业上班、学校开学延迟，外出人员减少，导致公司包装水销量减少；一季度公司园林业务在建的部分工程项目所在地区仍未全面解禁，无法开展现场工作，导致项目施工进度延缓。面对这些问题和困难，公司迎难而上，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从四月开始稳步推行复工复产，稳扎稳打，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

3、加强生产管理，确保产品品质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调和落实责任，建立责任追查机制，利用停工和半停工的时间，在公司范围内开展视频、微信公众号等方式的培训，提高员工意识，从源头抓起，细化管理，在公司复工复产工作顺利进行的同时保证了产品品质。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41,926,411.78	730,540,628.09	-39.51
营业成本	245,159,873.66	452,640,651.04	-45.84
销售费用	99,534,536.67	69,035,533.30	44.18
管理费用	61,970,538.66	72,778,364.64	-14.85
财务费用	-48,485,746.26	-10,207,644.8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703,241.21	10,585,826.93	-27.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2,963.52	-18,185,934.4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66,888.85	-90,891,761.6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36,652.81	303,919,779.48	-115.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704,983.70	-94,458,517.4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企业复工时间延迟，导致上半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本期营业收入下降，导致营业成本发生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改变营销方式，导致销售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职工薪酬及折旧费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贷款规模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研发投入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对人造板集团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截止 2019 年末，公司对人造板集团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零，本期不再确认人造板集团的投资亏损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及上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偿还贷款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 末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同 期期末变动 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28,225,086.46	9.33	914,550,567.13	17.78	-53.18	主要原因系本年偿还借款所致。
应收票据	2,715,475.26	0.06	17,125,496.42	0.33	-84.14	主要原因系本年票据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120,711,227.01	2.63	214,424,687.61	4.17	-43.70	主要原因系本年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应收账款重分类所致。
存货	579,257,960.87	12.62	1,196,571,985.34	23.26	-51.59	主要原因系本年根据新收入准则将存货重分类所致。
合同资产	614,011,521.19	13.38	-	-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本年根据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至合同资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69,597,631.61	1.35	-100.00	主要原因系本年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到期收回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4,232,748.94	0.96	21,771,655.00	0.42	103.17	主要原因系本年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250,450,918.68	5.46	180,853,287.07	3.52	38.48	主要原因系本年根据工程项目进展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	-	20,000,000.00	0.39	-100.00	主要原因系本年票据到期所致。
预收款项	6,140,474.99	0.13	53,852,766.15	1.05	-88.60	主要原因系本年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重分类所致。
合同负债	38,812,197.52	0.85	-	-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本年根据新收入准则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442,670,000.00	9.65	661,330,000.00	12.86	-33.06	主要原因系本年偿还借款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81,405.87	借款保证金
固定资产	227,929,266.30	用于中国进出口银行 2.55 亿元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406,779.81	
合 计	323,154,629.19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①控股子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12 日，现有注册资本 14,736.10 万元。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出资 60,745.66 万元，占其总股本的 75.45%。主要经营饮料【瓶（桶）装饮用水类（饮用天然矿泉水）】、葡萄酒及果酒（加工灌装）加工、销售，预包装食品、白酒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制进出口货物除外）；仓储保管、配送服务；房屋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与租赁。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09,293.24 万元，净资产为 73,507.22 万元，2020 年半年度净利润 3,066.57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 2,454.79 万元。

②全资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7 月 9 日，现有注册资本 22,020.00 万元。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出资 78,669.14 万元，占其总股本的 100%。主要经营承接园林绿化设计、施工、古典园林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假山堆砌、土方施工、电脑业务、多媒体阅览，市政工程施工、照明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批发零售：花卉、盆景、苗木、草坪、园艺机具、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49,257.06 万元，净资产为 73,507.22 万元，2020 年半年度净利润-1,946.63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1,946.63 万元。

③全资子公司北京霍尔茨门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现有注册资本 9,900 万元。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出资 9,900 万元，占其总股本的 100%。主要经营实物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23,608.48 万元，净资产为 11,535.30 万元，2020 年半年度净利润 624.53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 624.53 万元。

④控股子公司抚松县露水河天祥土特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现有注册资本 5,488 万元。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出资 2,800 万元，占其总股本的 51.02%。主要经营蜂产品（蜂王浆、蜂蜜、蜂花粉）生产，蔬菜制品[食用菌制品（干制食用菌）]生产，土特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自主选择经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4,148.81 万元，净资产为-4,502.55 万元，2020 年半年度净利润-325.26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165.95 万元。

⑤全资子公司吉林隆泉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与 2019 年 12 月 13 日，现有注册资本 100 万元。至本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房地产销售；房地产中介服务；食品、饮料、酒类销售；物业管理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仓储服务；农、林产品、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家具及

室内装饰材料、日用品、日用品园艺机具、五金交电经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苗木、花卉种植（限分支机构经营）；清洁服务，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广告设计、代理、发布、制作；装饰装潢工程设计、施工；软件研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为6,401.90万元，净资产为-27.69万元，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27.15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27.15万元。

⑥全资子公司上海溯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2月24日，现有注册资本5,000万元。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其总股本的100%。主要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为840.52万元，净资产为797.67万元，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168.92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168.92万元。

（2）主要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①参股公司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2年7月17日，现有注册资本50,000万元。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共出资12,260万元，持有该公司24%的股权。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主要经营国家规定的金融业务：吸收成员单位3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等。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为343,153.11万元，净资产为-26,153.08万元，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1,500.02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0.00万元。

②参股公司吉林吉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30日，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45%的股权。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为1,789.13万元，净资产为1,684.87万元，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208.87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93.99万元。

③参股公司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6月17日，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注册资本7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41.37%的股权。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为411,443.43万元，净资产为74,179.18万元，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602.31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249.17万元。

④参股公司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10月24日，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注册资本143,861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40.22%的股权。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为486,077.66万元，净资产为-87,795.80万元，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10,863.80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0.00万元。

⑤参股公司吉林森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8月11日，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49%的股权。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为581.71万元，净资产为219.66万元，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1.26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0.62万元。

⑥参股公司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9月9日，至本报告期末，改公司注册资本2,792.04万元，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40%的股权。截至2020年6月30日总资产为8,325.05万元，净资产为6,807.73万元，2020年半年度净利润91.89万元，对公司净利润贡献36.76万元。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周期变化风险：公司园林业务与宏观经济联系密切，矿泉水业务与居民消费能力紧密相关，若未来我国国民经济增速明显放缓，消费需求萎缩，公司经营业绩将存在下滑的风险。

2、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如果公司矿泉水产品的包装物等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将会导致公司成本增加，将会对公司毛利率水平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矿泉水产品的盈利能力。

3、经营业绩受自然环境及气候等影响的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之一的园林绿化工程，由于施工项目主要为户外作业，不良的自然环境和气候将会影响园林工程项目的施工进度，进而拖延项目的工期，增加项目成本。因此，不良的自然环境和恶劣的气候条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4、股价波动风险：国际形势变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行业的景气度变化、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料因素的影响等因素，都会对股票价格带来影响。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当充分认识股票市场的风险，在投资公司股票时，应综合考虑影响股票价格的各种因素，正视股价波动的风险。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本金 13,000 万元人民币，收到相应收益 4,041,397.26 元(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3 月 17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7 月 2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所有议案。会议的召开、召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述对应日期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森工集团	备注 1	无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森工集团	备注 2	12 个月	是	是		
	其他	森工集团	备注 3	12 个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	赵志华、陈爱莉和赵永春	备注 4	2019 年度	是	是		

	及补偿							
	股份限售	森工集团	备注 5	交易完成后的 12 个月及 24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森工集团、睿德嘉信、泉阳林业局	备注 6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赵志华、陈爱莉、赵永春、上海集虹	备注 7	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股份限售	森工集团	备注 8	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森工集团、泉阳林业局、睿德嘉信、赵志华、陈爱莉、赵永春	备注 9	为公司股东或关联方的期间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森工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泉阳林业局、睿德嘉信、赵志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陈爱莉、赵永春	备注 10	承诺方作为公司股东或关联方的期间	是	是		

备注 1：其他承诺

森工集团承诺将在股权分置改革后申请锁定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 5,835 万股股份，该部分股份（包括在锁定期间因吉林森工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增加的股份）的转让收入将专门用于进入吉林森工的原森工集团职工转换身份所需的经济补偿。

备注 2：其他承诺

森工集团持有 24,7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因欠款纠纷，划拨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抵偿债务。森工集团承诺在 2019 年 7 月 11 日其权益变动完成后的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持和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司公告刊登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备注 3：其他承诺

森工集团持有 20,800,000 股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因欠款纠纷，被张宇通过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得。森工集团承诺在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其权益变动完成后的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持和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司公告刊登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备注 4：盈利预测及补偿

赵志华、陈爱莉、赵永春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包括本次交易实施完成的当年），园区园林各年度的净利润数不低于承诺净利润数即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各年度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7,500 万元、10,500 万元及 15,000 万元。如本次交易园区园林无法达到承诺业绩的，赵志华、陈爱莉、赵永春将按照 96.53%、3.22%、0.25% 的比例分担补偿责任，对上市公司予以补偿。

备注 5：股份限售

森工集团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所持 132,175,341 股公司股票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当该股份 12 个月锁定期限届满后，森工集团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所持 132,175,341 股公司股票中 12,000,000 股在前述期限届满后还需另行锁定 24 个月。

备注 6：股份限售

（1）本次交易完成后，森工集团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解禁；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的，森工集团因本次交易而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前述期限届满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新泉阳泉2019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上市公司本次向森工集团发行的全部股份扣减其累计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可解锁。扣减后可解锁的股份数量小于或等于0的，则森工集团可解锁的股份数为0。

(2) 本次交易完成后，睿德嘉信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解禁；前述期限届满后，上市公司本次向睿德嘉信发行的全部股份按照如下约定进行解锁：前述期限届满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新泉阳泉2017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本次向睿德嘉信发行的股份的43%扣减截至该时点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及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可解锁，剩余部分继续锁定；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新泉阳泉2018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本次向睿德嘉信发行的股份的另外27%扣减截至该时点其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可解锁，剩余部分继续锁定；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新泉阳泉2019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本次向睿德嘉信发行的股份的剩余30%扣减截至该时点其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可解锁。各年扣减后可解锁的股份数量小于或等于0的，则睿德嘉信当年可解锁的股份数为0，且次年可解锁的股份数量还应扣减该差额的绝对值。

(3) 本次交易完成后，泉阳林业局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解禁；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的，泉阳林业局因本次交易而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4) 本次交易完成后，森工集团、睿德嘉信、泉阳林业局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备注7：股份限售

(1)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解禁；前述期限届满后，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园区园林2019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上市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及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剩余股份（如有）按照如下约定进行解除限售并进行转让：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园区园林2019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上市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及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的剩余股份（如有）的50%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剩余部分继续锁定；2020年12月31日届满后，上市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的剩余股份（如有）的15%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剩余部分继续锁定；2021年12月31日届满后，上市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的剩余股份（如有）的15%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剩余部分继续锁定；2022年12月31日届满后，上市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的剩余股份（如有）的20%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

(2) 2017年8月25日，上海集虹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二）》。上海集虹作为交易对方之一，承诺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吉林森工股份的锁定期由12个月延长至36个月，即本次吉林森工向上海集虹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解禁，前述期限届满，本次吉林森工向上海集虹发行的股份的100%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上海集虹的合伙人上海今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融华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上海松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赵玺伟、陈强、伍奕阳、徐铁岩、陈汉、王福明、刘丽新、刘鑫、江大森、刘莉莉、吉林省时代富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今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上海松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同时也为上海集虹的合伙人，已经单独出具了相应承诺函）出具了《关于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取得吉林森工股份锁定期事宜的承诺函》，上述合伙人作为直接/间接持有园区园林权益的出资人，表示知悉并同意上海集虹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股份的锁定期延长为36个月的事宜，并且进一步承诺在上海集虹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内，上述合伙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出直接/间接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园区园林权益。

(3) 本次交易完成后，赵志华、上海集虹、陈爱莉、赵永春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备注 8：股份限售

公司本次向森工集团定向发行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森工集团由于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备注 9：解决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吉林森工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吉林森工在业务合作等方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吉林森工的股东之地位谋求与吉林森工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发生合理、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与吉林森工及其下属子公司将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吉林森工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内部决策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吉林森工及吉林森工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承诺方将对前述行为给吉林森工造成的损失向吉林森工进行赔偿。上述承诺在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吉林森工关联方的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10：解决同业竞争

承诺方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吉林森工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承诺方其他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吉林森工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吉林森工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业务与吉林森工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如果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吉林森工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同意赔偿吉林森工及其子公司的相应损失。上述承诺在承诺方作为吉林森工股东或关联方的期间内持续有效。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2 月 27 日、3 月 1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3 月 1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2020 年 6 月 28 日、7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控审计事务所及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7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正在接受中国证监会调查，部分业务受限，且签字项目合伙人冯嵩已连续签字五年、签字注册会计师苗亚飞已连续签字三年。经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充分沟通后，双方同意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年度审计工作安排解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租赁资产的关联交易

2019年10月30日，公司与红石林业局签订了《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补充协议（二）》，本协议是对1998年4月30日签署的《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协议》及2015年3月16日签署的《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补充协议》的补充，双方同意红石林业局租赁公司为履行上述两项租赁协议构建的房屋、建筑物和道路等进行森林管护、护林防火等工作。2019年度租金为3600万元（含税），以后年度可视实际情况对租赁资产的范围、租金数额予以调整；以后年度如双方未签署调整协议，则租金仍按3,600万元/年（含税）执行；在每年末之前，由红石林业局将租金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给公司。本补充协议有效期限5年，即自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协议执行期间如国家下达采伐计划，双方将继续同意按照1998年4月30日签署的《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执行（公司公告刊登于2019年10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存款服务、贷款及融资租赁服务、结算服务及其他业务。

2012年4月17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银行存款拟在吉林森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进行资金归集的议案》，公司将存于工、农、中、建等银行的资金加入财务公司资金归集系统，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含归集金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

2020年7月20日，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在财务公司年末存款余额（含归集金额）0.00万元。

①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497,217.93元，本年存款利息收入1,223,975.37元。

②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借款余额为0.00元，本年累计发生借款0.00元，本年支付借款利息0.00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矿泉水	市场价格	20,253,619.94	17.02	货币资金
吉林森工人造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人造板产品	市场价格	3,088,886.05	2.30	货币资金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蓝莓汁饮品	市场价格	297,923.89	0.25	货币资金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人造板产品	市场价格	155,917.50	0.12	货币资金
中石化易捷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矿泉水	市场价格	26,982,972.14	3.83	货币资金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矿泉水	市场价格	114,253.29	0.02	货币资金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格	44,376.11	0.60	货币资金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矿泉水	市场价格	101,858.41	0.01	货币资金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门产品	市场价格	28,453.64	0.02	货币资金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格	5,123.63	0.07	货币资金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租出	林区公路租赁	市场价格	17,142,857.14	100.00	货币资金
赵志华、陈爱莉	其他关联人	租入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714,000.00	9.83	货币资金
合计				/	68,930,241.74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p>1. 报告期内，公司向红石林业局、泉阳林业局、人造板集团、吉林森工人造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中石化易捷销售有限公司等按市场价格购买商品等，全年累计发生额23,796,347.38元，占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额的11.90%。</p> <p>2. 报告期内，公司按市场价格接受红石林业局、人造板集团、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吉林森工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劳务0.00元，占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额的0.00%。</p> <p>3. 报告期内，公司向红石林业局、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人造板集团、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森工集团、吉林森工人造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木材产品、矿泉水、人造板产品等商品，全年累计发生额为27,277,037.21元，占公司日常经营关联</p>		

	<p>交易预计发生总额的 13.64%。</p> <p>4. 报告期内，公司按市场价格向红石林业局出租林区公路，全年累计发生额 17,142,857.14 元，占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额的 34.29%。</p> <p>5. 报告期内，公司按市场价格向吉林省泉阳林业局、赵志华、陈爱莉租赁铁路专用线、房屋等，全年累计发生额 714,000.00 元，占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额的 7.14%。</p>
--	--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吉林龙泉实业有限公司购买房产的议案》，拟购入房产及车位，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为 7,637.05 万元。鉴于在交易过程中，交易对方已将公司拟购入的房产及车位进行另行处置及安排，经与交易对方沟通协商，并充分考虑双方实际情况，经 2020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决定终止本次关联交易（公司公告刊登于 2019 年 12 月 21 日、2020 年 1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 本报告期，公司披露了购买长春大政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办公楼的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对大政房地产享有的购房款和违约金债权 8655.98 万元全额收回（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45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45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2020年2月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园区园林在人民币肆仟万元整的最高限额内，对苏州银行浒墅关开发区支行为园区园林办理一系列业务而签订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文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园区园林在各单笔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2月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二、本次变更的具体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变更的主要内容：

- (1) 将现行的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3) 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
 - (4)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 (5)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 (3) 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

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即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变更财务顾问主办人**（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2020 年 4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20 年 3 月 10 日，4 月 21 日公司收到《关于吉林森工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变更财务顾问主办人的通知》，王文峰先生、孙涛先生因工作调整安排，不再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东北证券指派薛佳慧女士、王丹丹女士接替王文峰先生和孙涛先生作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 **收到政府补助情况**（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20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森工集团的通知：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吉财资环指[2019]1122 号），森工集团收到 2020 年中央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其中公司获得财政贴息资金 7,216.00 万元。

(三) **公司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7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20 年 6 月 28 日、7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四)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相关事项**（公司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7 月 11 日、7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1、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1) 泉阳泉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泉阳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0]第 540003 号）：新泉阳泉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11,926.8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732.5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并剔除泉阳饮品被泉阳泉吸收合并的全部资产所产生业绩后，并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标的公司各年度净利润产生的影响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2,388.16 万元，实现了 2019 年度的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11.92%。

新泉阳泉 2016 年度-2019 年度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为 37,191.39 万元，2016 年度-2019 年度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并剔除泉阳饮品被泉阳泉吸收合并的全部资产所产生业绩后，并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标的公司各年度净利润产生的影响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8,854.91 万元，完成率为 104.47%。

(2) 园区园林 2019 年度业绩成诺完成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园区园林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0]第 540005 号）：园区园林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008.5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013.1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3,099.31 万元，完成率为 87.33%。

园区园林 2017 年度-2019 年度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为 33,000.00 万元，2017 年度-2019 年度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2,500.50 万元，完成率为 98.49%。

园区园林 2019 年未能实现承诺利润，且 2017 年至 2019 年累积亦未能实现承诺利润，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园区园林相关盈利补偿主体需按协议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2、业绩承诺未完成所涉及补偿方案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相关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因园区园林未能完成 2019 年度业绩承诺，3 名补偿义务人需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公司将以总价 1 元的价格回购该等补偿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 1,677,065 股股份，收回该等股票对应的 2017 年度现金分红款合计 25,746.26 元。

3、回购注销部分股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情况

因实施回购注销 1,677,065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股份总数将由 716,874,877 股变更为 715,197,812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716,874,877 元人民币变更为 715,197,812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法》第一百七十条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 (1)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9,865,289	33.45				-15,358,060	-15,358,060	224,507,229	31.3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13,945,196	15.89				0	0	113,945,196	15.89
3、其他内资持股	125,920,093	17.56				-15,358,060	-15,358,060	125,920,093	17.5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7,341,091	6.60				-15,358,060	-15,358,060	47,341,091	6.6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8,579,002	10.97				0	0	78,579,002	10.97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7,009,588	66.54				15,358,060	15,358,060	492,367,648	68.68
1、人民币普通股	477,009,588	66.54				15,358,060	15,358,060	492,367,648	68.6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16,874,877	100				0	0	716,874,877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披露日，2020年7月16日，根据睿德嘉信的股份锁定承诺以及泉阳泉2019年度业绩实现情况，睿德嘉信所持公司15,358,060股股份解禁（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7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内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森工集团	88,226,137	详见说明		69,126,13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	

					开发行股票	
赵志华	75,855,964			75,855,96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上海集虹	31,983,032			31,983,03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睿德嘉信	15,358,060			15,358,06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0		19,100,000	19,10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票、司法划转所得	
张宇	20,800,000			20,80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票、	
泉阳林业局	4,919,058			4,919,05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陈爱莉	2,528,534			2,528,53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赵永春	194,504			194,50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合计	239,865,289		19,100,000	239,865,289	/	/

说明：本报告期，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森工集团所持公司的股份发生变动，森工集团持有公司的19,1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票被司法划转至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抵偿等额债务（公司公告刊登于2019年6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截至报告披露日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森工集团	88,226,137			69,126,13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票	详见说明1、说明2、说明6、说明7
赵志华	75,855,964			75,855,96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详见说明4
上海集虹	31,983,032			31,983,03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0-11-16
睿德嘉信	15,358,060	-15,358,06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详见说明3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0		19,100,000	19,10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票、司法划转所得	详见说明1、说明2、说明6、说明8
张宇	20,800,000			20,80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股票、	详见说明1、说明2、说明6、说明7
泉阳林业局	4,919,058			4,919,05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详见说明2
陈爱莉	2,528,534			2,528,53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详见说明4
赵永春	194,504			194,50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详见说明4
合计	239,865,289	-15,358,060	19,100,000	224,507,229	/	/

说明：

1、森工集团承诺所持有的公司132,175,341股流通股，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

的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 132,175,341 股流通股 12 个月锁定期期限届满后，其中的 12,000,000 股另行锁定 24 个月。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森工集团所持有的公司 132,175,341 股流通股在 2017 年度权益分派中转增的 39,652,602 股，不在其承诺股份限售之内。

2、森工集团和泉阳林业局承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9.43 元/股，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格 9.43 元/股的，森工集团和泉阳林业局因本次交易而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睿德嘉信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公司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解禁；前述期限届满后，公司本次向睿德嘉信发行的全部股份按照如下约定进行解锁：前述期限届满且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泉阳泉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本次向睿德嘉信发行的股份的 43%扣减截至该时点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及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可解锁，剩余部分继续锁定；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泉阳泉 2018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本次向睿德嘉信发行的股份的另外 27%扣减截至该时点其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可解锁，剩余部分继续锁定；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泉阳泉 2019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本次向睿德嘉信发行的股份的剩余 30%扣减截至该时点其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可解锁。

截至报告披露日，根据睿德嘉信的股份锁定承诺以及泉阳泉 2019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睿德嘉信所持公司 15,358,060 股股份解禁。

4、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解禁；前述期限届满后，且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园区园林 2019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及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剩余股份（如有）按照如下约定进行解除限售并进行转让：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园区园林 2019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减值测试报告》后，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及应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的剩余股份（如有）的 50%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剩余部分继续锁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后，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的剩余股份（如有）的 15%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剩余部分继续锁定；2021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后，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的剩余股份（如有）的 15%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剩余部分继续锁定；2022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后，上市公司本次向赵志华、陈爱莉以及赵永春发行的股份扣除其已补偿的股份数（如有）后的剩余股份（如有）的 20%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

5、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向上海集虹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解禁，前述期限届满，本次公司向上海集虹发行的股份的 100%可解除锁定并可以进行转让。

6、竞买人张宇通过“京东拍卖”网络平台拍得森工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20,8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公司公告刊登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7、本报告期，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森工集团所持公司的股份发生变动，森工集团持有公司的 19,100,000 股限售流通股股票被司法划转至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抵偿等额债务（公司公告刊登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4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	期末持股数	比例	持有有限售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全称)	减	量	(%)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100,000	216,254,080	30.17	69,126,137	冻结	153,626,137	国有法人
赵志华	0	75,855,964	10.58	75,855,964	质押	46,38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睿德嘉信商贸有限公司	0	51,193,531	7.14	15,358,06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1,983,032	4.46	31,983,03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24,700,000	3.45	0	无	0	国有法人
张宇	0	20,800,000	2.9	20,8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吉林省吉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9,117,647	2.67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9,100,000	19,100,000	2.66	19,1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0	11,470,588	1.6	0	无	0	国有法人
吉林省泉阳林业局	0	4,919,058	0.69	4,919,058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7,127,943	人民币普通股	147,127,943				
北京睿德嘉信商贸有限公司	35,835,471	人民币普通股	35,835,471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00,000				
吉林省吉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117,647	人民币普通股	19,117,647				
吉林省亚东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1,470,588	人民币普通股	11,470,588				
赵立勋	4,205,882	人民币普通股	4,205,882				
闫修权	4,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30,000				
黄宝庆	3,229,580	人民币普通股	3,229,580				
王世君	3,024,723	人民币普通股	3,024,723				
毛路平	2,4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森工集团，泉阳林业局是森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森工集团持有本公司30.17%股份，其一致行动人泉阳林业局持有本公司0.69%股份，森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泉阳林业局合计持有本公司30.86%股份。 2、公司股东陈爱莉是公司股东赵志华的配偶，公司股东赵永春是公司股东赵志华的弟弟，赵志华持有本公司10.58%股份，其一致行动人陈爱莉、赵永春分别持有本公司0.35%和0.027%股份，赵志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10.957%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说明：

一、权益变动情况

2020年6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森工集团所持公司的股份发生变动，本次权益变动后，森工集团持有本公司216,254,08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0.17%，本次权益变动比例为-2.66%；森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吉林省泉阳林业局共持有本公司221,173,1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85%（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6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森工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公司公告刊登于2017年4月8日、2018年8月18

日、2018年9月1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716,874,877股，森工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16,254,08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17%，森工集团累计股份质押的数量为13,6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0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3.12%。

三、森工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司法冻结的情况

1、本报告期森工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司法冻结的情况

(1)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森工集团所持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份合计44,811,766股被司法轮候冻结（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5月1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公司控股股东森工集团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84,5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109,026,137股轮候解冻。本次森工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轮候解冻后，仍有153,626,137股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7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716,874,877股，森工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16,254,08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17%，森工集团累计被冻结和轮候冻结的本公司股份为153,626,13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1.4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71.04%。

2、本报告期森工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司法执行的情况

2020年6月23日，森工集团持有的19,100,000股股票已通过司法划转方式被划转至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划转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6%。本次司法划转已经执行完毕（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6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四、公司股东赵志华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公司公告刊登于2018年1月12日、2019年1月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截至本报告期末，赵志华共持有本公司股份75,855,96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58%，本次股份质押后累计股份质押的数量为4,63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47%，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61.14%。

五、其他情况

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PROP上市公司查询系统获悉：公司股东赵立勋持有的本公司4,000,000股办理了股份质押，质押股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558%。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126,137	2021-03-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2	赵志华	75,855,964	2020-11-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3	北京睿德嘉信商贸有限公司	15,358,060	2018-11-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4	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983,032	2020-11-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5	张宇	20,800,000	2021-03-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6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9,100,000	2021-03-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7	吉林省泉阳林业局	4,919,058	2020-11-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8	陈爱莉	2,528,534	2020-11-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9	赵永春	194,504	2020-11-16		详见本部分“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森工集团，泉阳林业局是森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森工集团持有本公司 30.17%股份，其一致行动人泉阳林业局持有本公司 0.69%股份，森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泉阳林业局合计持有本公司 30.86%股份。</p> <p>2、公司股东陈爱莉是公司股东赵志华的配偶，公司股东赵永春是公司股东赵志华的弟弟，赵志华持有本公司 10.58%股份，其一致行动人陈爱莉、赵永春分别持有本公司 0.35%和 0.027%股份，赵志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10.957%股份。</p>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安英斌	高管	聘任
白刚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1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同意聘任安英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1月1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2020年4月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同意聘任白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公告刊登于2020年4月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28,225,086.46	914,550,567.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75,000,000.00	15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715,475.26	17,125,496.42
应收账款	七、5	120,711,227.01	214,424,687.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16,199,725.16	128,982,977.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08,420,939.89	181,130,914.22
其中：应收利息			132,291.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579,257,960.87	1,196,571,985.34
合同资产	七、10	614,011,521.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597,631.61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4,232,748.94	21,771,655.00
流动资产合计		2,288,774,684.78	2,899,155,91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250,450,918.68	180,853,287.07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02,330,732.54	398,237,769.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73,912,475.39	73,912,475.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917,361,694.42	944,121,145.38
在建工程	七、22	15,348,975.13	15,188,599.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00,015,817.02	99,737,339.0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417,646,869.09	417,646,869.0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584,047.25	5,867,58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6,853,478.23	26,875,91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9,943,582.37	82,540,2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9,448,590.12	2,244,981,189.35
资产总计		4,588,223,274.90	5,144,137,10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996,200,000.00	1,100,6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551,447,873.39	629,751,460.89
预收款项	七、37	6,140,474.99	53,852,766.15
合同负债	七、38	38,812,197.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2,590,320.10	105,549,989.32
应交税费	七、40	124,773,820.99	141,264,812.92
其他应付款	七、41	170,590,518.49	140,363,883.84
其中：应付利息		15,532,715.55	23,761,007.7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80,538,219.72	644,518,219.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51,093,425.20	2,835,991,132.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442,670,000.00	661,3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66,872,175.77	78,114,111.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6,898,100.00	16,898,100.00
递延收益	七、51	19,549,159.92	20,483,71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383,396.94	2,383,396.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8,372,832.63	779,209,328.78
负债合计		2,999,466,257.83	3,615,200,461.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16,874,877.00	716,874,8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cccc55	1,771,228,816.34	1,771,228,816.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1,630,626.54	1,630,626.54
盈余公积	七、59	186,444,559.73	186,444,559.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218,121,183.79	-1,272,918,63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8,057,695.82	1,403,260,240.58
少数股东权益		130,699,321.25	125,676,402.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8,757,017.07	1,528,936,642.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88,223,274.90	5,144,137,104.23

法定代表人：姜长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9,694,300.97	697,962,077.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319.61	4,042,776.05
应收账款	十七、1	15,464,602.63	17,538,834.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406,969.75	1,411,764.1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96,913,919.41	509,710,743.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381,446.71	19,732,928.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23,187.43	1,247,432.99
流动资产合计		1,079,263,746.51	1,381,646,556.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868,381,306.15	1,864,955,896.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41,325.39	6,541,325.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941,226.32	293,773,214.32
在建工程		200,412.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25,409.73	5,208,556.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055.87	54,104,655.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0,220,735.72	2,224,583,648.72
资产总计		3,249,484,482.23	3,606,230,205.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8,200,000.00	1,035,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72,898.24	11,307,998.12
预收款项		8,227,522.32	9,027,883.5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5,347,582.86	63,892,080.36
应交税费		5,215,985.64	5,311,389.79
其他应付款		107,867,942.87	85,334,275.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6,540,000.00	506,4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22,171,931.93	1,717,003,627.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2,670,000.00	642,6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045,855.17	26,585,855.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898,100.00	16,898,100.00
递延收益		941,574.38	1,027,81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1,555,529.55	687,181,770.61
负债合计		2,003,727,461.48	2,404,185,39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6,874,877.00	716,874,8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75,987,547.83	2,075,987,547.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84,040.68	684,040.68
盈余公积		186,444,559.73	186,444,559.73
未分配利润		-1,734,234,004.49	-1,777,946,218.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5,757,020.75	1,202,044,80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49,484,482.23	3,606,230,205.05

法定代表人：姜长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刚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1,926,411.78	730,540,628.0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41,926,411.78	730,540,628.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6,923,239.75	604,363,778.2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45,159,873.66	452,640,651.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040,795.81	9,531,047.15
销售费用	七、63	99,534,536.67	69,035,533.30
管理费用	七、64	61,970,538.66	72,778,364.64
研发费用	七、65	7,703,241.21	10,585,826.93
财务费用	七、66	-48,485,746.26	-10,207,644.83
其中：利息费用		-23,024,337.88	63,536,277.48
利息收入		-25,869,354.43	1,984,349.48
加：其他收益	七、67	4,795,785.26	1,251,127.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792,963.52	-18,185,934.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92,963.52	-27,102,231.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727,710.03	-3,502,792.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27,131.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05.32	-205,689.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862,605.46	104,706,429.0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986,934.49	1,914,926.1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65,534.69	2,167,279.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484,005.26	104,454,075.9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663,630.80	31,519,100.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20,374.46	72,934,975.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20,374.46	72,934,975.1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97,455.24	60,838,059.2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22,919.22	12,096,915.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七、77	59,820,374.46	72,934,975.1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797,455.24	60,838,059.2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22,919.22	12,096,915.9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法定代表人：姜长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刚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8,408,088.05	54,421,605.2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0,476,639.33	45,172,991.43
税金及附加		1,317,819.61	911,877.79
销售费用		329,467.43	1,221,065.30
管理费用		21,097,054.72	24,007,699.9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341,640.83	-21,941,234.11
其中：利息费用		-16,923,198.55	55,442,615.59
利息收入		-34,656,788.54	5,452,604.34
加：其他收益		125,399.81	86,241.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425,409.74	-20,668,86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25,409.74	-29,585,167.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04,756.44	-1,404,712.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5,211.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5.32	-205,689.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73,195.58	-16,838,614.09
加：营业外收入		74,830.84	16,580.87
减：营业外支出		35,812.80	200.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712,213.62	-16,822,233.2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12,213.62	-16,822,233.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12,213.62	-16,822,233.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712,213.62	-16,822,233.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2

法定代表人：姜长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617,550.10	617,752,684.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9.29	7,708.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5,978,941.83	170,206,16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598,451.22	787,966,559.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260,460.64	509,651,619.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699,407.30	128,646,184.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848,213.13	78,476,127.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1,423,481.30	162,084,39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231,562.37	878,858,32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66,888.85	-90,891,76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00	2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41,48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5,628.13	1,188,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2,291.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257,919.80	309,229,913.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87,088.96	5,310,133.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507,483.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994,572.61	5,310,13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36,652.81	303,919,779.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5,500,000.00	1,050,9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500,000.00	1,051,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8,672,093.83	1,086,859,6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98,223.20	59,394,240.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734,666.67	194,6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204,983.70	1,146,448,517.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704,983.70	-94,458,517.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074,747.66	118,569,500.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3,618,428.25	888,575,497.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543,680.59	1,007,144,997.78

法定代表人：姜长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537,987.59	51,617,775.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9.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395,728.32	130,132,61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935,675.20	181,750,394.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07,530.69	97,759,897.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51,305.04	27,122,87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3,050.48	4,395,045.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17,766.27	13,490,31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79,652.48	142,768,13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56,022.72	38,982,261.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41,48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569.80	1,188,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429.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569.80	310,238,342.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07,581.52	227,80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7,581.52	227,80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011.72	310,010,53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7,758,824.81	1,015,761,711.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758,824.81	1,015,761,711.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7,911,831.07	1,134,020,495.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23,381.01	55,930,196.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1,375,212.08	1,189,950,69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616,387.27	-174,188,980.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371,376.27	174,803,820.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062,077.51	731,055,259.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690,701.24	905,859,080.89

法定代表人：姜长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6,874,877.00				1,771,228,816.34			1,630,626.54	186,444,559.73		-1,272,918,639.03		1,403,260,240.58	125,676,402.03	1,528,936,642.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874,877.00				1,771,228,816.34			1,630,626.54	186,444,559.73		-1,272,918,639.03		1,403,260,240.58	125,676,402.03	1,528,936,642.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797,455.24		54,797,455.24	5,022,919.22	59,820,374.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797,455.24		54,797,455.24	5,022,919.22	59,820,374.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874,877.00				1,771,228,816.34			1,630,626.54	186,444,559.73		-1,218,121,183.79		1,458,057,695.82	130,699,321.25	1,588,757,017.07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6,874,877.00				1,784,511,626.13			1,630,626.54	186,444,559.73		265,292,919.38		2,954,754,608.78	109,834,498.32	3,064,589,107.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874,877.00				1,784,511,626.13			1,630,626.54	186,444,559.73		265,292,919.38		2,954,754,608.78	109,834,498.32	3,064,589,107.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838,059.23		60,838,059.23	12,096,915.91	72,934,975.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838,059.23		60,838,059.23	12,096,915.91	72,934,975.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874,877.00				1,784,511,626.13			1,630,626.54	186,444,559.73		326,130,978.61		3,015,592,668.01	121,931,414.23	3,137,524,082.24					

法定代表人：姜长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暉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6,874,877.00				2,075,987,547.83			684,040.68	186,444,559.73	-1,777,946,218.11	1,202,044,80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874,877.00				2,075,987,547.83			684,040.68	186,444,559.73	-1,777,946,218.11	1,202,044,80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712,213.62	43,712,213.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12,213.62	43,712,213.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16,874,877.00				2,075,987,547.83		684,040.68	186,444,559.73	-1,734,234,004.49	1,245,757,020.75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6,874,877.00				2,075,987,547.83		684,040.68	186,444,559.73	-1,777,946,218.11	1,202,044,80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6,874,877.00				2,075,987,547.83		684,040.68	186,444,559.73	-1,777,946,218.11	1,202,044,80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712,213.62	43,712,213.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712,213.62	43,712,213.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6,874,877.00				2,075,987,547.83		684,040.68	186,444,559.73	-1,734,234,004.49	1,245,757,020.75	

法定代表人：姜长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尽晖

会计机构负责人：白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1998)47 号文批准,由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独家发起人,采用社会募集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 4000 号。公司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702425994U。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190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8)192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00 万股,并于 1998 年 10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木材、人造板、装饰材料、林化产品、矿泉水、园林绿化工程以及金融服务等。所属行业为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500 万股,其中国有发起人持有 20,000 万股,社会公众持有 8,500 万股。

200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00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实施了以 1999 年末总股本 28,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配股方案,其中:国有法人股东承诺放弃配股权,共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 2,550 万股,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31,050 万股。

2017 年 10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96 号文《关于核准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司向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工集团”)发行 50,630,965 股股份、向北京睿德嘉信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德嘉信”)发行 39,379,639 股股份、向吉林省泉阳林业局(以下简称“泉阳林业局”)发行 3,783,891 股股份、向赵志华发行 58,350,742 股股份、向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集虹”)发行 24,602,332 股股份、向陈爱莉发行 1,945,026 股股份、向赵永春发行 149,61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合计发行 178,842,213 股股份。股份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89,342,213 股。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工作。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62,1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6.8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22,2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57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15,710,000.00 元。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551,442,213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551,442,213.00 元。

2018 年 5 月 18 日,根据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以总股本 551,442,213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165,432,664 股股份。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16,874,877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716,874,877.0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716,874,877 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林业、人造板、林化产品、矿泉水、苗木的生产销售以及园林工程施工、园林设计。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林化产品加工和销售;食用菌、动植物、林副土特产品、机械、建材、房屋维修;信息技术;森林采伐、木材、木制品、人造板、保健食品加工和销售(以上各项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商务信息咨询;煤炭经营;钢材(不含地条钢)、木材、粮油收购和销售;五金工具、金属材料、黄金制品、白银制品、珠宝首饰销售;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品、易制毒化学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9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期末无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年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如下：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

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

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0）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在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期后已回款，证明债务人已履行了其合同现金流量义

务的，该部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期末余额扣除期后回款后的金额计提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年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主要由信誉良好企业出具，且根据历史经验，未出现过重大违约情况。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未到期保证金、未到期协议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逾期组合 已结算项目的应收工程款。 依据工程项目合同付款条款，超过付款期限已结算的应收工程款全额计提减值。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④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未结算工程项目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减值：

①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应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截至目前，公司无该类需计提跌价准备的在施项目。

②依据工程项目合同付款条款，超过付款期限未结算的工程项目，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应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截至目前，公司无该类需计提跌价准备的在施项目。

（2）依据工程项目合同付款条款，超过付款期限未结算的工程项目，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年末,本公司计算本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

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分别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和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具体政策如下：

（1）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2）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③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极少情况下，若有证据表明，本公司首次取得某项投资性房地产（或某项现有房地产在完成建造或开发活动或改变用途后首次成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时，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取得的，对该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直至处置，并且假设无残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5	3.00%、5.00%	2.11%-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00%、5.00%	4.75%-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3.00%、5.00%	9.50%-24.2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20	3.00%、5.00%	4.75%-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

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本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出售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入库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若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摊销及盘点

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是蜂群，每个蜂群有 1 只蜂王，蜂王主要的作用为繁衍后代。根据蜂群的特点以蜂王的寿命确定生物资产的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蜂群	年限平均法	3-5	0.00	20.00-33.33

生产性生物资产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点蜂箱查看蜂箱内蜂王及蜜蜂状态。

（3）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公益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其中，知识产权类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办公楼装修款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30日决议通过，本公司将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收入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即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4,550,567.13	914,550,567.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000,000.00	15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125,496.42	17,125,496.42	
应收账款	214,424,687.61	101,292,249.31	-113,132,438.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8,982,977.55	128,982,977.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1,130,914.22	181,130,914.22	
其中：应收利息	132,291.67	132,291.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96,571,985.34	670,583,294.31	-525,988,691.03
合同资产		639,121,129.33	639,121,129.3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597,631.61	69,597,631.61	
其他流动资产	21,771,655.00	21,771,655.00	
流动资产合计	2,899,155,914.88	2,899,155,914.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0,853,287.07	180,853,287.07	
长期股权投资	398,237,769.02	398,237,769.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912,475.39	73,912,475.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44,121,145.38	944,121,145.38	
在建工程	15,188,599.18	15,188,599.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9,737,339.00	99,737,339.00	
开发支出			
商誉	417,646,869.09	417,646,869.09	
长期待摊费用	5,867,581.39	5,867,581.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75,913.83	26,875,91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540,210.00	82,540,21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4,981,189.35	2,244,981,189.35	
资产总计	5,144,137,104.23	5,144,137,10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690,000.00	1,100,6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629,751,460.89	629,751,460.89	
预收款项	53,852,766.15	12,585,820.81	-41,266,945.34
合同负债		41,266,945.34	41,266,945.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5,549,989.32	105,549,989.32	
应交税费	141,264,812.92	141,264,812.92	
其他应付款	140,363,883.84	140,363,883.84	
其中：应付利息	23,761,007.79	23,761,007.7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4,518,219.72	644,518,219.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35,991,132.84	2,835,991,132.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61,330,000.00	661,3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8,114,111.92	78,114,111.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898,100.00	16,898,100.00	
递延收益	20,483,719.92	20,483,71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3,396.94	2,383,396.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9,209,328.78	779,209,328.78	
负债合计	3,615,200,461.62	3,615,200,461.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6,874,877.00	716,874,8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71,228,816.34	1,771,228,816.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30,626.54	1,630,626.54	
盈余公积	186,444,559.73	186,444,559.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2,918,639.03	-1,272,918,63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3,260,240.58	1,403,260,240.58	
少数股东权益	125,676,402.03	125,676,402.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8,936,642.61	1,528,936,642.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44,137,104.23	5,144,137,104.2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新收入准则使用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科目。将符合条件的存货、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科目，将符合条件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科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962,077.51	697,962,077.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42,776.05	4,042,776.05	
应收账款	17,538,834.57	17,538,834.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11,764.11	1,411,764.11	
其他应收款	509,710,743.00	509,710,743.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732,928.10	19,732,928.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47,432.99	1,247,432.99	
流动资产合计	1,381,646,556.33	1,381,646,556.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64,955,896.41	1,864,955,896.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41,325.39	6,541,325.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3,773,214.32	293,773,214.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208,556.73	5,208,556.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104,655.87	54,104,655.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4,583,648.72	2,224,583,648.72	
资产总计	3,606,230,205.05	3,606,230,205.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35,700,000.00	1,035,7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307,998.12	11,307,998.12	
预收款项	9,027,883.58	6,267,965.46	-2,759,918.12
合同负债		2,759,918.12	2,759,918.12
应付职工薪酬	63,892,080.36	63,892,080.36	
应交税费	5,311,389.79	5,311,389.79	
其他应付款	85,334,275.46	85,334,275.4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430,000.00	506,4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17,003,627.31	1,717,003,627.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2,670,000.00	642,6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585,855.17	26,585,855.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898,100.00	16,898,100.00	
递延收益	1,027,815.44	1,027,81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7,181,770.61	687,181,770.61	

负债合计	2,404,185,397.92	2,404,185,39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6,874,877.00	716,874,8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75,987,547.83	2,075,987,547.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84,040.68	684,040.68	
盈余公积	186,444,559.73	186,444,559.73	
未分配利润	-1,777,946,218.11	-1,777,946,218.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2,044,807.13	1,202,044,80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06,230,205.05	3,606,230,205.0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新收入准则使用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科目。将符合条件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科目。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6%、13%、11%、10%、9%、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按照简易征收率 5%、3% 计缴增值税。（注 1）。	17%、16%、11%、10%、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注 2）	7%、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注 2）	3%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注 2）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15% 计缴。（注 3）	25%、15%

注 1：（1）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于 2019 年 1~3 月期间的适用税率为 16%、10%，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9%。同时，本公司作为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2) 本公司的往来借款利息收入、本公司之子公司园区园林的绿化养护收入按 6% 计算销项税额；园区园林的绿化工程收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霍尔茨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霍尔茨”）和本公司所属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门业分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门业分公司”）的建筑服务（安装服务）收入按 10%、9% 计算销项税额；其余产品均按销售收入的 16%、13% 计算销项税额。

(3) 本公司所属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分公司”）和北京门业分公司出租房屋收入选择简易征收办法按 5% 计缴增值税；“营改增”后，园区园林绿化工程老项目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征收率 3%，清包工项目或甲方提供主材料项目同属于简易征收范围，征收率为 3%。

注 2：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5%、3%、2% 的税、费率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的公司如下：本公司之子公司抚松县露水河天祥土特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祥土特产”）、本公司所属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红石林业分公司、北京门业分公司、北京霍尔茨；

(2)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1%、3%、2% 的税、费率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的公司如下：本公司之子公司永清吉森爱丽思木业有限公司、上海溯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溯森”）、永清霍尔茨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清霍尔茨”）；

(3) 除上述公司外的本公司及其他分、子公司均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3%、2% 的税、费率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霍尔茨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永清霍尔茨门业有限公司	15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17 年 12 月 6 日，北京霍尔茨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11007579，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北京霍尔茨自 2017 年起至 2019 年连续三年享受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8 年 11 月 23 日，永清霍尔茨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清霍尔茨”）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813002587，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永清霍尔茨自 2018 年起至 2020 年连续三年享受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8 年 12 月 3 日，园区园林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832008488，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园区园林自 2018 年起至 2020 年连续三年享受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9 年 9 月 2 日，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阳泉”）取得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922000537，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泉阳泉自 2019 年起至 2022 年连续三年享受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苏州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批准园区园林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经江苏省苏州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批准园区园林苗木培育和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6,173.61	322,492.95
银行存款	426,177,506.98	893,325,983.30
其他货币资金	1,681,405.87	20,902,090.88
合计	428,225,086.46	914,550,567.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1) 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的借款保证金、本公司之子公司园区园林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金额为 1,681,405.87 元，年初其他货币资金中受限金额为 20,900,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0	155,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48,994.19	5,72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766,481.07	11,405,496.42
合计	2,715,475.26	17,125,496.4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5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5,436,626.33
7-12 个月	58,379,427.02
1 年以内小计	93,816,053.35
1 至 2 年	24,914,235.80
2 至 3 年	21,408,392.12
3 年以上	51,233,265.77
合计	191,371,947.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191,671.40	17.34	33,191,671.40	100.00		36,303,868.13	12.56	36,303,868.1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180,275.64	82.66	37,469,048.63	23.69	120,711,227.01	252,732,850.11	87.44	38,308,162.50	15.16	214,424,687.61
其中：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255,104.48	64.93	25,620,186.77	20.62	98,634,917.71	215,879,413.68	74.69	26,459,300.64	12.26	189,420,113.04
按逾期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42,136.64	11.67	11,848,861.86	53.03	10,493,274.78	25,176,370.01	8.71	11,848,861.86	47.06	13,327,508.15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83,034.52	6.05			11,583,034.52	11,677,066.42	4.04			11,677,066.42
合计	191,371,947.04	/	70,660,720.03	/	120,711,227.01	289,036,718.24	/	74,612,030.63	/	214,424,687.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铁力市郎乡忠平木业有限公司	4,800,448.10	4,800,448.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佰霖木业有限公司	2,196,461.61	2,196,461.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榕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932,515.30	14,932,515.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高山堂经贸有限公司	1,417,083.30	1,417,083.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销售处(张春堂、孟庆波)	1,206,174.22	1,206,174.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杏树屯永兴木制品厂	806,818.16	806,818.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春销售处	600,232.88	600,232.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景坤	553,511.20	553,511.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6,678,426.63	6,678,426.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3,191,671.40	33,191,671.4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49,949,636.29		
7-12个月	32,641,972.06	1,632,098.60	5.00
1至2年	14,293,184.25	2,858,636.85	20.00
2至3年	12,481,721.12	6,240,860.56	50.00
3年以上	14,888,590.76	14,888,590.76	100.00
合计	124,255,104.48	25,620,186.77	20.62

组合计提项目：按逾期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逾期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42,136.64	11,848,861.86	53.0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03,868.13		3,112,196.73			33,191,671.40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59,300.64	3,537,429.21		255,062.83	4,121,480.25	25,620,186.77
按逾期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48,861.86					11,848,861.86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4,612,030.63	3,537,429.21	3,112,196.73	255,062.83	4,121,480.25	70,660,720.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2,458,121.4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2.1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932,515.3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4,859,757.04	98.85	127,180,906.87	98.60
1至2年	167,294.00	0.14	201,262.48	0.16
2至3年	465,930.38	0.40	882,930.38	0.68
3年以上	706,743.74	0.61	717,877.82	0.56
合计	116,199,725.16	100.00	128,982,977.5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80,645,979.66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9.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2,291.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8,420,939.89	180,998,622.55
合计	208,420,939.89	181,130,914.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32,291.67
合计		132,291.6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68,647,450.23
7-12 个月	21,936,517.15
1 年以内小计	90,583,967.38
1 至 2 年	135,045,251.84
2 至 3 年	4,296,454.51
3 年以上	77,266,482.20
合计	307,192,155.93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80,370,376.87	189,700,663.42
房屋租金	54,000,000.00	36,000,000.00
保证金	17,371,201.73	17,733,956.17
借款	2,416,681.42	2,016,172.96
备用金	5,470,808.79	5,420,677.75
其他单位往来款	6,383,943.88	10,150,660.75
资金占用费	19,504,002.39	6,474,328.77
垫付款项	6,936,880.72	9,842,272.75
押金	179,443.68	7,040.00
材料费	882,490.77	52,356.76
其他各类款项	13,676,325.68	2,563,538.52
合计	307,192,155.93	279,961,667.85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98,963,045.30		98,963,045.3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812,603.21		8,812,603.21
本期转回		255,062.83		255,062.8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07,520,585.68		107,520,585.6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963,045.30	8,812,603.21	255,062.83			107,520,585.68
合计	98,963,045.30	8,812,603.21	255,062.83			107,520,585.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红石林业局	往来款	144,264,287.77	1-2年	46.96	19,165,649.00
吉林红石林业局	房屋租金	54,000,000.00	6年以内-2年	17.58	7,200,000.00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9,525,536.89	3年以上	12.87	39,525,536.89
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699,112.59	0.5年以内	4.46	
中盐银港人造板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6,474,328.77	3年以上	2.11	6,474,328.77

抚松县天祥蜂业专业合作社	往来款	4,128,151.43	2年以上	1.34	4,097,873.13
合计	/	262,091,417.45	/	85.32	76,463,387.79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230,212.78	3,094,396.56	43,135,816.22	44,507,071.97	3,094,396.56	41,412,675.41
在产品	16,883,827.59	1,102,224.47	15,781,603.12	16,221,857.64	1,102,224.47	15,119,633.17
库存商品	125,854,939.24	86,477,250.45	39,377,688.79	124,323,178.51	86,477,250.45	37,845,928.06
周转材料	13,143,650.28	7,611,283.04	5,532,367.24	14,638,719.89	7,611,283.04	7,027,436.85
消耗性生物资产	60,397,320.68	2,359,890.63	58,037,430.05	58,093,763.12	2,359,890.63	55,733,872.4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20,452,119.16	5,685,582.13	414,766,537.03	518,581,234.02	5,685,582.13	512,895,651.89
其他	2,626,518.42		2,626,518.42	548,096.44		548,096.44
合计	685,588,588.15	106,330,627.28	579,257,960.87	776,913,921.59	106,330,627.28	670,583,294.3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94,396.56					3,094,396.56
在产品	1,102,224.47					1,102,224.47
库存商品	86,477,250.45					86,477,250.45
周转材料	7,611,283.04					7,611,283.04
消耗性生物资产	2,359,890.63					2,359,890.6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685,582.13					5,685,582.13
合计	106,330,627.28					106,330,627.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15,181,003.58	101,169,482.39	614,011,521.19	740,290,611.72	101,169,482.39	639,121,129.33
合计	715,181,003.58	101,169,482.39	614,011,521.19	740,290,611.72	101,169,482.39	639,121,129.3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系根据新收入准则将符合条件的原存货、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科目，并将对应的减值转入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9,597,631.61
合计		69,597,631.61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3,306,550.89	21,457,131.74
预缴企业所得税	837,940.66	258,100.59
待摊房租	88,257.39	48,895.25
预缴个人所得税		2,879.92
待认证进项税额		4,647.50
合计	44,232,748.94	21,771,655.00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50,450,918.68		250,450,918.68	250,450,918.68		250,450,918.68	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负号列示）				-69,597,631.61		-69,597,631.61	6%-7%
合计	250,450,918.68		250,450,918.68	180,853,287.07		180,853,287.07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吉林吉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42,011.93			939,923.35						7,581,935.28
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357,751,508.59			2,491,678.13						360,243,186.72
吉林森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26,930.48			-6,191.74						1,120,738.74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32,717,318.02			367,553.78						33,084,871.80
东莞泉宜盛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小计	398,237,769.02	300,000.00		3,792,963.52						402,330,732.54
合计	398,237,769.02	300,000.00		3,792,963.52						402,330,732.54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73,912,475.39	73,912,475.39
合计	73,912,475.39	73,912,475.39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2). 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17,361,694.42	944,121,145.3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17,361,694.42	944,121,145.3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7,946,160.79	721,665,835.93	40,979,173.76	15,808,206.67	1,586,399,377.1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32,774.42	3,577,051.85	770,774.95	3,977,822.07	11,258,423.29
(1) 购置	1,425,892.04	3,577,051.85	770,774.95	3,977,822.07	9,751,540.91
(2) 在建工程转入	1,506,882.38				1,506,88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882,429.00	1,482,147.17	658,587.01	2,991,732.39	6,014,895.57
(1) 处置或报废	882,429.00	1,482,147.17	658,587.01	2,991,732.39	6,014,895.57
4. 期末余额	809,996,506.21	723,760,740.61	41,091,361.70	16,794,296.35	1,591,642,904.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3,905,509.97	271,789,007.53	29,021,553.79	11,396,756.34	636,112,827.63
2. 本期增加金额	9,275,007.22	21,757,419.99	2,211,292.12	1,779,957.40	35,023,676.73
(1) 计提	9,275,007.22	21,757,419.99	2,211,292.12	1,779,957.40	35,023,676.73
3. 本期减少金额	886,770.68	30,236.43	140,016.88	1,963,674.06	3,020,698.05
(1) 处置或报废	886,770.68	30,236.43	140,016.88	1,963,674.06	3,020,698.05
4. 期末余额	332,293,746.51	293,516,191.09	31,092,829.03	11,213,039.68	668,115,806.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49,355.35	5,085,236.33	230,812.46		6,165,404.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49,355.35	5,085,236.33	230,812.46		6,165,404.1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6,853,404.35	425,159,313.19	9,767,720.21	5,581,256.67	917,361,694.42
2. 期初账面价值	483,191,295.47	444,791,592.07	11,726,807.51	4,411,450.33	944,121,145.3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3,692,916.45	8,097,038.89	100,281.80	5,495,595.76	

机器设备	32,417,532.35	28,273,928.97	3,171,077.42	972,525.96	
运输工具	2,532,635.40	2,237,940.86	218,715.48	75,979.0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3,496.63	139,191.73		4,304.90	
合计	48,786,580.83	38,748,100.45	3,490,074.70	6,548,405.68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5,683,333.14
合计	105,683,333.14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348,975.13	15,188,599.18
工程物资		
合计	15,348,975.13	15,188,599.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木复合门三期项目（设计费用）	200,412.26		200,412.26			
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含气矿泉水	4,534,533.20		4,534,533.20	4,534,533.20		4,534,533.20
泉阳泉12L-15L生产线	4,449,586.42		4,449,586.42	4,449,586.42		4,449,586.42
泉阳泉各车间扩建项目	1,572,349.53		1,572,349.53	1,571,020.75		1,571,020.75
泉阳泉在安装设备	49,245.74		49,245.74	49,245.74		49,245.74

泉阳泉 18.9L 生产线	4,542,847.98		4,542,847.98	4,584,213.07		4,584,213.07
合计	15,348,975.13		15,348,975.13	15,188,599.18		15,188,599.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含气矿泉水	160,755,000.00	4,534,533.20				4,534,533.20	3.11	3.00				其他来源
泉阳泉 12L-15L 生产线	15,000,000.00	4,449,586.42				4,449,586.42	85.00	90.00				其他来源
泉阳泉各车间扩建项目	12,924,200.00	1,571,020.75	1,328.78			1,572,349.53	32.37	40.00				其他来源
泉阳泉在安装设备	5,250,100.00	49,245.74				49,245.74	93.39	95.00				其他来源
泉阳泉 18.9L 生产线	4,465,500.00	4,584,213.07	1,465,517.29	1,506,882.38		4,542,847.98	1.34	97.00				其他来源
合计	198,394,800.00	15,188,599.18	1,466,846.07	1,506,882.38		15,148,562.8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畜牧养殖业	合计
	种蜂王及蜂群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19,371.58	7,819,371.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7,819,371.58	7,819,371.58
(1) 处置	7,819,371.58	7,819,371.58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819,371.58	7,819,371.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7,819,371.58	7,819,371.58
(1) 处置	7,819,371.58	7,819,371.58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注：由于种蜂王及蜂群于 2018 年末提足折旧，且已无产蜂能力，故作报废处理。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特许资质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205,342.48	4,609,258.49	5,533,679.32	64,399,535.55	8,490,000.00	30,097.91	124,267,913.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700,000.00		2,700,000.00
(1) 购置					2,700,000.00		2,700,000.00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205,342.48	4,609,258.49	5,533,679.32	64,399,535.55	11,190,000.00	30,097.91	126,967,913.7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25,193.37	4,284,167.95	4,245,748.94	8,656,059.89	1,715,000.00	4,404.60	24,530,574.75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084.23	267,650.63	191,950.40	1,231,932.12	305,500.00	4,404.60	2,421,521.98
(1) 计提	420,084.23	267,650.63	191,950.40	1,231,932.12	305,500.00	4,404.60	2,421,521.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045,277.60	4,551,818.58	4,437,699.34	9,887,992.01	2,020,500.00	8,809.20	26,952,096.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160,064.88	57,439.91	1,095,979.98	54,511,543.54	9,169,500.00	21,288.71	100,015,817.02
2. 期初账面价值	35,580,149.11	325,090.54	1,287,930.38	55,743,475.66	6,775,000.00	25,693.31	99,737,339.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417,646,869.09			417,646,869.09
合计	417,646,869.09			417,646,869.0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刀具模具	54,534.94		13,371.54		41,163.40
办公楼装饰	1,619,231.96			303,605.89	1,315,626.07
软装工程	0.17			0.17	
铁路专用线	1,470,078.77		106,270.74		1,363,808.03
食堂装修	76,227.48		19,885.38		56,342.10
贮木场铁路道口房	3,436.20		896.40		2,539.80
广告费	2,644,071.87	303,418.80	142,922.82		2,804,567.85
合计	5,867,581.39	303,418.80	283,346.88	303,606.06	5,584,047.25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6,111,410.13	20,422,361.43	133,420,031.78	20,614,481.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19,812.16	468,252.76	2,295,952.23	344,392.83
可抵扣亏损	22,162,133.25	5,540,533.32	22,162,133.25	5,540,533.32
无形资产摊销	2,270,500.00	340,575.00	1,715,000.00	257,250.00
其他	545,038.13	81,755.72	637,264.64	119,255.72
合计	163,508,893.67	26,853,478.23	160,230,381.90	26,875,913.8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533,587.73	2,383,396.94	9,533,587.73	2,383,396.94
合计	9,533,587.73	2,383,396.94	9,533,587.73	2,383,396.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9,507,118.10	249,507,118.10
可抵扣亏损	148,320,514.29	148,320,514.29
其他	2,215,056.61	2,215,056.61
合计	400,042,689.00	400,042,689.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8,357,057.34	8,357,057.34	
2021 年	8,653,790.47	8,653,790.47	
2022 年	48,674,556.35	48,674,556.35	
2023 年	49,027,658.08	49,027,658.08	
2024 年	33,607,452.05	33,607,452.05	
合计	148,320,514.29	148,320,514.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办公楼款	9,363,200.00		9,363,200.00	63,436,800.00		63,436,800.00
预付设备款	16,638,191.66		16,638,191.66	18,986,803.95		18,986,803.95
未办妥产权证房产	63,911,134.84					
其他	31,055.87		63,942,190.71	116,606.05		116,606.05
合计	89,943,582.37		89,943,582.37	82,540,210.00		82,540,210.0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18,000,000.00	610,990,000.00
信用借款	578,200,000.00	489,700,000.00
合计	996,200,000.00	1,100,69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9,245,196.21	370,008,500.71
1-2 年	59,296,735.55	76,292,870.16
2-3 年	140,817,369.11	168,513,213.46
3 年以上	12,088,572.52	14,936,876.56
合计	551,447,873.39	629,751,460.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市联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706,315.41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河南固川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2,602,571.58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青州市兴茂花卉苗木专业合作社	6,098,096.95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潍坊市寒亭区禾美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6,084,654.04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贵州绘盛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5,303,917.42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潍坊市峡山区如鹏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4,839,171.00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青州市三色瑾花卉苗木专业合作社	4,060,054.70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阜宁县张明华物资经营部	3,633,347.65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成都宏辉劳务有限公司	3,335,071.85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瓮安县第二建筑公司	2,810,810.81	根据项目进度, 尚未达到付款条件
科柏拉斯饮料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2,777,764.39	质保期未到
合计	69,251,775.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4,427.88	6,086,760.28
1-2 年	1,075.00	5,075.00
2-3 年		222,865.82
3 年以上	6,044,972.11	6,271,119.71
合计	6,140,474.99	12,585,820.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张琳琳	509,587.08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徐飞	487,118.55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安图县兴达木业有限公司	377,751.00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桦甸万通木材加工厂	362,822.11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尚志市志坤木业有限公司	357,626.18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桦甸远东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291,181.08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敦化市广富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212,706.54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桦甸市红石镇新鑫木材加工厂	195,773.98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桦甸鑫淼木业有限公司	186,624.23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牡丹江泰庆华木业有限公司	122,308.05	预收原木款, 尚未进行采伐
合计	3,103,498.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购水票款, 尚未发货	12,777,044.07	19,821,159.33
预收购门款及安装款, 尚未安装	26,035,153.45	21,445,786.01
合计	38,812,197.52	41,266,945.3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366,376.71	82,754,073.95	106,918,013.57	51,202,437.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72,155.88	7,013,565.03	4,784,603.75	9,701,117.16
三、辞退福利	22,711,456.73	49,936.18	1,074,627.06	21,686,765.8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5,549,989.32	89,817,575.16	112,777,244.38	82,590,320.1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479,130.22	68,196,562.07	93,617,220.31	31,058,471.98
二、职工福利费	5,912.50	1,902,373.64	1,894,125.60	14,160.54
三、社会保险费	452,448.42	5,347,152.08	4,923,079.95	876,520.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1,841.97	4,853,780.00	4,573,965.46	661,656.51
工伤保险费	44,348.00	262,187.25	195,954.40	110,580.85
生育保险费	26,258.45	231,184.83	153,160.09	104,283.19
四、住房公积金	3,805,698.53	5,944,285.01	5,760,253.71	3,989,729.8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623,187.04	1,363,701.15	723,334.00	15,263,554.1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5,366,376.71	82,754,073.95	106,918,013.57	51,202,437.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229,472.80	6,346,785.93	4,541,132.78	8,035,125.95
2、失业保险费	260,296.90	323,288.94	204,421.45	379,164.39
3、企业年金缴费	982,386.18	343,490.16	39,049.52	1,286,826.82
合计	7,472,155.88	7,013,565.03	4,784,603.75	9,701,117.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804,480.67	97,067,222.43
消费税		
营业税		522,000.00
企业所得税	26,020,133.46	36,646,962.00
个人所得税	649,353.47	534,306.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7,806.82	2,716,771.46
教育费附加	1,050,973.03	1,070,344.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5,075.54	720,896.99
土地使用税	3,437.86	6,292.97
资源税	452,071.41	415,353.70
印花税	9,710.07	237,996.00
水利建设基金	656,399.81	547,459.98
其他	804,378.85	779,206.78
合计	124,773,820.99	141,264,812.92

41、 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532,715.55	23,761,007.7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5,057,802.94	116,602,876.05
合计	170,590,518.49	140,363,883.84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210,112.47	15,943,405.88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322,603.08	7,817,601.9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5,532,715.55	23,761,007.7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2,469,722.31	57,155,223.49
1-2 年	9,494,552.18	25,567,726.82
2-3 年	11,482,939.83	7,195,916.55
3 年以上	21,610,588.62	26,684,009.19
合计	155,057,802.94	116,602,876.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红石中密度纤维板厂	6,579,021.00	互有往来未结款项
宏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394,818.00	业务尚未完成
吉林省国土资源厅	2,856,000.00	业务尚未完成
北京汇港嘉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29,140.00	业务尚未完成
靖宇县财政局	1,540,000.00	业务尚未完成
合计	16,898,979.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0,660,000.00	624,64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878,219.72	19,878,219.72
合计	480,538,219.72	644,518,219.72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128,890,000.00
抵押借款		843,750,000.00

保证借款	591,500,000.00	144,670,000.00
信用借款	143,670,000.00	88,66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3,660,000.00	8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负号列示）	-426,160,000.00	-624,640,000.00
合计	442,670,000.00	661,33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6,872,175.77	78,114,111.92
专项应付款		
合计	66,872,175.77	78,114,111.92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土资源厅采矿权价款	52,978,656.66	51,847,720.00
国开基金股权回购款（注1）	35,012,516.35	47,060,000.00
国开基金固定收益（注2）	859,160.00	1,990,096.66
灌南县汤沟镇人民政府产业扶贫合作项目资金	8,600,000.00	8,600,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699,937.52	-11,505,485.02
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43）	-19,878,219.72	-19,878,219.72
合计	66,872,175.77	78,114,111.92

其他说明：

注1：国开基金股权回购款 35,012,516.35 元。其中：国开基金股权回购款 13,800,000.00 元系泉阳泉之子公司吉林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白山天泉”）2016 年 1 月增加注册资本 47,750,000.00 元时，由泉阳泉增加投资 31,750,000.00 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投资 16,000,000.00 元。根据国开基金、泉阳泉与长白山天泉投资协议及长白山天泉公司章程规定，国开基金不参与长白山天泉的经营管理，不派驻董事及其他管理人员，从 2018 年至 2031 年泉阳泉需每年回购国开基金投入到长白山天泉的资金，国开基金投资期间按照每年不超过 1.2%收取固定收益。根据以上约定，泉阳泉将国开基金股权回购款 16,000,000.00 元作为长期应付款核算，累计已支付国开基金股权回购款 2,200,000.00 元，余额为 13,800,000.00 元；其余国开基金股权回购款 33,260,000.00 元系国开基金以 49,880,000.00 元对泉阳泉进行增资。增资款用于特定的投资项目，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国开基金有权要求泉阳泉按约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回购其持有的泉阳泉股权。投资期限为 10 年，投资期限内，国开基金按平均年化收益率最高不超过 1.2%取得投资收益。根据上述事项，本公司将国开基金股权回购款 35,012,516.35 元作为长期应付款核算。

注2：国开基金固定收益系根据以上协议及事项提取的应支付给国开基金的固定收益。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6,898,100.00	16,898,100.00	见注释
合计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为子公司天祥土特产借款34,500,000.00元保证借款提供担保，但由于天祥土特产资不抵债，公司很可能将被要求履行担保责任，故公司按照天祥土特产不能偿债的比例，确认借款担保预计的损失。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483,719.92	240,000.00	1,174,560.00	19,549,159.92	财政拨款/木竹先进加工制造技术研究项目
合计	20,483,719.92	240,000.00	1,174,560.00	19,549,159.9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10万榀复合门扩建项目	270,833.39			20,833.32		250,000.07	与资产相关
2012年全省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10,382.10			41,666.64		468,715.46	与资产相关
2013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39,583.41			20,833.32		218,750.09	与资产相关
木竹先进加工制造技术研究项目	7,016.54			2,907.78		4,108.76	与资产相关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基金(2010年度)	120,000.00			2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食品矿泉水产业发展专项基金	180,000.00			3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泉水及长白山特色饮料加工项目基金	1,463,190.77			175,725.00		1,287,465.77	与资产相关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基金(2011年度)	187,600.00			19,525.00		168,075.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2010年度)	124,229.33			12,496.00		111,733.33	与资产相关
省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2011年度)	375,200.00			39,050.00		336,150.00	与资产相关
产品质量检验检疫中心建设项目基金	207,125.00			19,525.00		187,600.00	与资产相关
矿泉水及长白山特色饮料加工项目基金(二)	1,483,348.33			129,646.00		1,353,702.33	与资产相关
省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2012年度)	223,395.83			19,525.00		203,870.83	与资产相关
改造实验室、新增检测设备项目基金	416,666.71			41,666.66		375,000.05	与资产相关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基金(2012年度)	208,333.29			20,833.34		187,499.95	与资产相关
省生态建设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水源地保护区建设)	166,666.71			16,666.66		150,000.05	与资产相关
矿泉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基金	1,313,953.33			101,530.00		1,212,423.33	与资产相关
省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年产10万吨矿泉水项目)	631,250.00			31,562.50		599,687.50	与资产相关
桶装水应用物联网技术质量追溯系统项目基金	583,333.36			41,666.66		541,666.70	与资产相关
林业发展及资源保护补助资金(2015年度年产20万吨矿泉水扩建项目)	375,000.00			25,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林业发展及资源保护补助资金(2016年度年产20万吨矿泉水扩建项目)	416,666.67			25,000.00		391,666.67	与资产相关
林业产业发展补助	1,195,833.31			58,333.34		1,137,499.97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省级林业保护与发展补助资金	377,777.77			16,666.66		361,111.11	与资产相关
长白天泉年产20万吨矿泉水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0万吨矿泉水项目补贴	875,000.05			41,666.64		833,333.41	与资产相关
靖宇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4,052,094.52			43,964.88		4,008,129.64	与资产相关
100万吨节能补贴	437,500.03			20,833.32		416,666.71	与资产相关
省级中小企业专项资金补助		240,000.00		10,000.00		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830吨长白山原生态蜂产品二期改造工程	747,749.88			25,000.02		722,749.86	与资产相关
新农村现代化沟通服务网络工程项目	1,157,249.88			38,500.02		1,118,749.86	与资产相关

补贴							
蜂蜜晶态粉生产加工	74,999.88			2,500.02		72,499.86	与资产相关
长白山黑蜂养殖基地	480,000.00			15,000.00		46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增蜂产系列深加工产品 10000 吨建设项目	467,500.00			15,000.00		452,5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增蜂产系列深加工产品 3000 吨建设项目	314,239.83			31,436.22		282,803.6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483,719.92	240,000.00		1,174,560.00		19,549,159.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6,874,877.00						716,874,877.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30,075,210.27			1,730,075,210.27
其他资本公积	21,036,804.07			21,036,804.07
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20,116,802.00			20,116,802.00
合计	1,771,228,816.34			1,771,228,816.34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专项生态建设公积金	1,630,626.54			1,630,626.54
合计	1,630,626.54			1,630,626.54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0,893,929.71			160,893,929.71
任意盈余公积	25,550,630.02			25,550,630.0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6,444,559.73			186,444,559.73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72,918,639.03	265,292,919.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72,918,639.03	265,292,919.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797,455.24	-1,484,737,184.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年审调整期初留存收益		53,474,373.9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18,121,183.79	-1,272,918,639.0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0,153,034.25	232,093,814.74	712,768,583.99	441,590,996.46
其他业务	31,773,377.53	13,066,058.92	17,772,044.10	11,049,654.58
合计	441,926,411.78	245,159,873.66	730,540,628.09	452,640,651.0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9,400.82	2,597,700.64
教育费附加	1,521,501.42	1,358,265.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5,416.27	777,654.04
资源税	2,770,410.78	2,962,600.44
房产税	1,218,965.02	1,155,417.89
土地使用税	518,174.70	513,006.01
车船使用税	11,982.40	7,302.96
印花税	651,334.38	144,676.42
水利建设基金	18,220.69	
环境保护税	9,241.55	14,423.02
其他	66,147.78	
合计	11,040,795.81	9,531,047.1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677,264.19	28,312,258.90
折旧费	267,495.31	523,184.98
办公费	137,131.10	124,449.01
差旅费	394,037.79	823,741.12
运输与装卸费	18,396,356.18	15,911,441.93
物料消耗	4,718,391.97	
租赁费	693,010.93	
展览和广告费	5,331,425.82	7,858,951.98
其他	44,919,423.38	15,481,505.38
合计	99,534,536.67	69,035,533.30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842,639.09	39,095,497.21
折旧费	11,810,431.81	13,253,968.67
停工损失	2,426,902.37	2,441,143.27
取暖费	308,491.21	459,541.76
物料消耗	1,177,929.95	1,015,592.14
聘请中介机构费	1,441,190.22	2,197,477.07
差旅费	693,478.58	2,198,061.19
无形资产摊销	2,598,905.16	2,686,683.66
办公费	906,448.44	2,131,684.35
业务招待费	2,598,905.16	515,993.48
其他	4,165,216.67	6,782,721.84
合计	61,970,538.66	72,778,364.64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77,469.92	6,057,570.27
材料领用	1,760,147.37	4,334,162.20
专利服务及代理费		27,474.27
其他	165,623.92	166,620.19
合计	7,703,241.21	10,585,826.93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024,337.88	-8,623,722.52
利息收入	-25,869,354.43	-1,984,349.48
手续费	204,514.50	202,802.55
其他	203,431.55	197,624.62
合计	-48,485,746.26	-10,207,644.83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摊销	1,174,560.00	1,147,893.34
收到永清县科技和信息化局奖励资金（高新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2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和信息化局奖励资金（2020年研发平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和信息化局奖励资金（省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性后补助资金）	1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工业局奖励补贴（省级研发机构奖励补贴）	2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工业局奖励补贴（市级研发机构奖励补贴）	15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工业局奖励补贴（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工业局奖励补贴（2018年度研发投入500万元以上奖励资金）	50,000.00	
收到永清县就业服务局失业保险所稳岗返还补贴	8,232.80	
社保中心失业金补贴	50,192.89	
2017-2018年“两高”人才专项资助金	50,000.00	
社保中心保险补助	39,158.75	
2019年度绿色转型	2,242,000.00	
2018年度企业首次发明专利授权奖励	6,000.00	
2019苏州市人才乐居工程（经发）	9,600.00	
2019年姑苏区知识产权项目资金	6,000.00	
防疫项目制培训补贴	9,300.00	
2019苏州市优秀人才贡献奖	300,500.00	
社保稳岗补助	240.82	
2018年度经济先进单位奖励		100,000.00
农业支持保护补贴（耕地地力保护）		3,234.00
合计	4,795,785.26	1,251,127.3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92,963.52	-27,102,231.96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916,297.50
合计	3,792,963.52	-18,185,934.4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51,310.60	-1,977,239.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57,540.38	-20,115,761.1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1,169,482.39	
应收股利坏账损失		18,590,207.80
合计	-105,775,712.17	-3,502,792.83

其他说明：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系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由原存货、应收账款转入。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7,048,002.14	-827,131.8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97,048,002.14	-827,131.88

其他说明：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系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转入合同资产核算。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		163,619.06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损失	-1,605.32	-369,308.06
合计	-1,605.32	-205,68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6.84		506.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6.84		506.8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71,814.99	1,786,550.00	71,814.99
其他	1,914,612.66	128,376.13	1,914,612.66
合计	1,986,934.49	1,914,926.13	1,986,93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疫情减免税款	71,814.99		
永清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归上企业）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清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科技型中小企业）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清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高新企业）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廊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小企业）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两高”人才专项资助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提升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北京市专利资助金		2,55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促进绿色转型发展的补助		901,000.00	与收益相关
林业产业保护与发展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省名牌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1,814.99	1,786,55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6,692.71	25,392.55	56,692.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6,692.71	25,392.55	56,692.7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1.79		41.79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800.00	2,023,746.40	800.00
其他	258,000.19	118,140.23	258,000.19
合计	365,534.69	2,167,279.18	365,534.69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63,630.80	30,997,573.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1,527.61
合计	6,663,630.80	31,519,100.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及借款	17,488,287.39	80,416,725.79
政府补助	74,782,045.85	74,049,784.00
定期存款到期	50,000,000.00	
赔偿款收入	600.00	2,170.00
收到代收代付款项	1,294,571.67	11,384.45
利息收入	7,015,798.12	3,685,819.99
收租赁、捐助收入		3,000.00
保证金	30,467,110.14	5,465,229.78
风险抵押金、押金	1,082,970.00	947,000.00
收到职工还款	72,634.68	681,678.49
废品材料款	562,584.46	1,027,714.87
其他	3,212,339.52	3,915,659.08
合计	185,978,941.83	170,206,166.4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单位往来款	43,961,775.32	45,592,674.56
运输费、装卸费	19,144,854.17	44,389,873.88
劳务费	185,824.42	113,018.47
广告、宣传、展览费	1,758,452.70	9,479,545.76
办公水电等杂费	2,018,588.43	5,753,550.34
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1,247,190.49	6,677,574.84
物料消耗	62,432.00	32,257.01
研发支出	5,769,681.68	6,725,819.75
租赁费	2,401,319.05	3,611,867.08
其他销售及管理费用支出	22,470,691.18	
保证金	7,068,102.36	24,302,970.00
返还、支付抵押金	1,337,715.60	1,361,362.00
代收代付款项	763,481.20	
支付其他费用及款项	2,670,038.10	13,891,833.03
银行手续费	150,162.48	152,043.66
店面费用	413,172.12	
合计	111,423,481.30	162,084,390.3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利息	132,291.67	
合计	132,291.6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灌南县汤沟镇人民政府产业扶贫合作项目资金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国开行泉阳泉饮品公司股权回购款	5,540,000.00	
国开基金固定收益	194,666.67	194,666.67
合计	5,734,666.67	194,666.67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820,374.46	72,934,975.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82,540.40	4,329,924.71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27,710.03	34,232,591.95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598,905.16	2,709,550.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3,492.58	981,76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5.32	65,299.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185.8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284,337.88	63,536,277.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92,963.52	18,185,93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35.60	-490,80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303,696.39	-185,145,610.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616,708.48	-148,116,345.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16,253.40	46,620,424.32
其他		-735,73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366,888.85	-90,891,761.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6,543,680.59	1,007,144,997.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3,618,428.25	888,575,497.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074,747.66	118,569,500.4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6,543,680.59	843,618,428.25
其中：库存现金	366,173.61	322,492.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6,177,506.98	843,293,844.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90.8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543,680.59	843,618,428.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81,405.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81,405.87	借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27,929,266.30	用于中国进出口银行 2.55 亿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406,779.81	用于中国进出口银行 2.55 亿借款抵押
合计	234,017,451.98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贴息	72,160,000.00	财务费用	72,160,000.00
贷款贴息	6,000,000.00	财务费用	6,0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和信息化局奖励资金(高新企业认定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和信息化局奖励资金(2020年研发平台认定的高新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和信息化局奖励资金(省级高新企业认定奖励性后补助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工业局奖励补贴(省级研发机构奖励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工业局奖励补贴(市级研发机构奖励补贴)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工业局奖励补贴(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收到永清县科技工业局奖励补贴(2018年度研发投入500万元以上奖励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收到永清县就业服务局失业保险所稳岗返还补贴	8,232.80	其他收益	8,232.80
社保中心失业金补贴	50,192.89	其他收益	50,192.89
2017-2018年“两高”人才专项资助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社保中心保险补助	39,158.75	其他收益	39,158.75
2019年度绿色转型	2,242,000.00	其他收益	2,242,000.00
2018年度企业首次发明专利授权奖励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2019苏州市人才乐居工程(经发)	9,600.00	其他收益	9,600.00
2019年姑苏区知识产权项目资金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防疫项目制培训补贴	9,300.00	其他收益	9,300.00
2019苏州市优秀人才贡献奖	300,500.00	其他收益	300,500.00
社保稳岗补助	240.82	其他收益	240.82
年产10万樘复合门扩建项目	20,833.32	其他收益	20,833.32
2012年全省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1,666.64	其他收益	41,666.64
2013林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833.32	其他收益	20,833.32
木竹先进加工制造技术研究项目	2,907.78	其他收益	2,907.78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基金(2010年度)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省食品矿泉水产业发展专项基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矿泉水及长白山特色饮料加工项目基金	175,725.00	其他收益	175,725.00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基金（2011 年度）	19,525.00	其他收益	19,525.00
省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2010 年度）	12,496.00	其他收益	12,496.00
省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2011 年度）	39,050.00	其他收益	39,050.00
产品质量检验检疫中心建设项目基金	19,525.00	其他收益	19,525.00
矿泉水及长白山特色饮料加工项目基金（二）	129,646.00	其他收益	129,646.00
省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2012 年度）	19,525.00	其他收益	19,525.00
改造检验室、新增检测设备项目基金	41,666.66	其他收益	41,666.66
林业产业发展专项基金（2012 年度）	20,833.34	其他收益	20,833.34
省生态建设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水源地保护区建设）	16,666.66	其他收益	16,666.66
矿泉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基金	101,530.00	其他收益	101,530.00
省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年产 10 万吨矿泉水项目）	31,562.50	其他收益	31,562.50
桶装水应用物联网技术质量追溯系统项目基金	41,666.66	其他收益	41,666.66
林业发展及资源保护补助资金（2015 年度年产 20 万吨矿泉水扩建项目）	25,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林业发展及资源保护补助资金（2016 年度年产 20 万吨矿泉水扩建项目）	25,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林业产业发展补助	58,333.34	其他收益	58,333.34
2019 年省级林业保护与发展补助资金	16,666.66	其他收益	16,666.66
40 万吨矿泉水项目补贴	41,666.64	其他收益	41,666.64
靖宇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43,964.88	其他收益	43,964.88
100 万吨节能补贴	20,833.32	其他收益	20,833.32
省级中小企业专项资金补助	24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年产 830 吨长白山原生态蜂产品二期改造工程	25,000.02	其他收益	25,000.02
新农村现代化沟通服务网络工程项目补贴	38,500.02	其他收益	38,500.02
蜂蜜晶态粉生产加工	2,500.02	其他收益	2,500.02
长白山黑蜂养殖基地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新增蜂产系列深加工产品 10000 吨建设项目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新增蜂产系列深加工产品 3000 吨建设项目	31,436.22	其他收益	31,436.22
疫情减免税款	71,814.99	营业外收入	71,814.99
合计	83,257,600.25	/	83,027,600.2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隆泉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溯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经销	100.00		投资设立
抚松县露水河天祥土特产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	工业生产	51.0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清霍尔茨门业有限公司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	工业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霍尔茨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业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绿化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大有园林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园林规划设计、施工		75.50	投资设立
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景观、园林、绿化的设计、施工		100.00	收购股权
杭州美瑞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生态农业开发、生产、批发、零售		100.00	收购股权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	工业生产	75.4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	矿泉水、饮料等生产、销售		65.88	收购股权
靖宇县海源矿泉水饮	吉林省白山市靖宇县	吉林省白山市靖宇县	矿泉水、矿泉水瓶坯生		100.00	收购股权

品有限责 任公司			产与销售			
泉阳泉(北 京)饮品销 售有限公 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矿泉水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长白天泉 (北京)营 销有限责 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矿泉水销售		60.00	投资设立
吉林森工 泉阳泉饮 品销售有 限公司	吉林省长 春市	吉林省长 春市	矿泉水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年末本公司之子公司泉阳泉对吉林长白天泉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5.88%，对该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6.96%，本公司对泉阳泉持股比例为 75.45%，对该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0.05%，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原因详见本附注七、48“长期应付款”注释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 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吉林森工集团 泉阳泉饮品有 限公司	19.95	6,213,179.38		146,646,909.40
抚松县露水河 天祥土特产有 限公司	48.98	-1,593,109.69		-22,053,488.62
苏州大有园林 景观规划设计 有限公司	24.50	20,169.97		-289,954.03
吉林长白山天 泉有限公司	13.04	-35,836.24		9,152,349.93
长白天泉(北 京)营销有限责 任公司	40.00	521,587.74		4,829,191.3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本公司之子公司泉阳泉对吉林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5.88%，对该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6.96%，本公司对泉阳泉持股比例为 75.45%，对该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80.05%，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原因详见本附注七、48“长期应付款”注释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399,669,548.18	693,262,825.84	1,092,932,374.02	287,159,576.56	56,319,602.95	343,479,179.51	377,832,047.74	715,430,505.53	1,093,262,553.27	293,550,693.27	81,402,421.76	374,953,115.03
抚松县露水河天祥土特产有限公司	19,278,233.53	22,209,893.08	41,488,126.61	48,899,320.81	37,614,303.19	86,513,624.00	20,375,272.95	23,135,351.57	43,510,624.52	82,041,810.59	3,241,739.47	85,283,550.06
苏州大有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374,280.99		374,280.99	1,640,093.22		1,640,093.22	374,611.00	85,550.18	460,161.18	1,725,973.41		1,725,973.41
吉林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	58,464,927.26	13,815,077.90	72,280,005.16	388,108.14	1,705,164.44	2,093,272.58	58,550,139.06	14,069,334.80	72,619,473.86	393,703.69	1,705,164.44	2,098,868.13
长白天泉(北京)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26,382,424.39	62,574.17	26,444,998.56	14,372,020.25		14,372,020.25	20,627,573.95	95,261.72	20,722,835.67	9,953,826.71		9,953,826.7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290,893,394.35	30,665,705.59	30,665,705.59	74,851,245.82	366,307,889.67	62,563,389.36	62,563,389.36	-46,548,987.57
抚松县露水河天祥土特产有限公司	1,852,705.55	-3,252,571.85	-3,252,571.85	946,828.84	381,594.62	-4,548,494.02	-4,548,494.02	165,581.82
苏州大有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80,873.79	82,326.40	82,326.40	125.33		-3,068.43	-3,068.43	
吉林长白山天泉有限公司		-274,817.76	-274,817.76	143,169.38		-274,817.76	-274,817.76	106,828.11
长白天泉(北京)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30,085,191.30	1,303,969.35	1,303,969.35	1,918,737.51	77,533,501.39	5,848,878.13	5,848,878.13	3,171,667.4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投资、金融	41.3686		权益法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其他金融	24.00		权益法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商品流通	22.50		权益法
吉林吉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投资服务	45.00		权益法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工业生产	40.22		权益法
吉林森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碳资产管理及咨询	49.00		权益法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	矿泉水生产与销售		4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吉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森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公司	吉林吉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森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17,640,173.08	560,226,149.47	3,120,997,839.90	15,808,102.78	5,810,484.16	56,706,045.25	2,899,458,780.08	575,228,775.60	3,093,392,851.71	5,918,151.46	4,450,945.76	44,925,502.72
非流动资产	1,796,794,080.45	2,871,302,559.73	1,739,778,786.53	2,083,150.93	6,659.49	26,544,412.71	1,364,695,915.33	2,871,302,559.73	1,841,099,139.81	9,363,100.59	7,314.51	27,909,695.35
资产合计	4,114,434,253.53	3,431,528,709.20	4,860,776,626.43	17,891,253.71	5,817,143.65	83,250,457.96	4,264,154,695.41	3,446,531,335.33	4,934,491,991.52	15,281,252.05	4,458,260.27	72,835,198.07
流动负债	2,456,652,430.67	3,170,000,345.46	4,840,168,763.20	1,042,508.64	3,620,578.72	13,355,776.94	2,888,622,713.18	3,723,062,325.20	4,752,720,229.68	521,225.54	2,158,402.15	14,589,869.17
非流动负债	915,990,000.00		1,137,346,804.72			1,817,383.54	645,040,000.00		1,136,040,784.93			1,948,740.88
负债合计	3,372,642,430.67	3,170,000,345.46	5,977,515,567.92	1,042,508.64	3,620,578.72	15,173,160.48	3,533,662,713.18	3,723,062,325.20	5,888,761,014.61	521,225.54	2,158,402.15	16,538,610.05
少数股东权益			-238,780,950.02						-190,081,060.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41,791,822.86	-261,528,363.74	-877,957,991.47	16,848,745.07	2,196,564.93	68,077,297.48	730,491,982.23	-276,530,989.87	-764,187,962.31	14,760,026.51	2,299,858.12	56,296,588.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6,868,892.03	-62,766,807.30	-395,081,096.16	8,255,885.08	878,625.97	27,230,918.99	302,194,306.16	-66,367,437.57	-307,356,398.44	6,642,011.93	1,126,930.48	22,518,635.21
调整事项							55,557,202.43					10,198,682.81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5,557,202.43					10,198,682.8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	360,243,186.72			7,581,935.28	1,120,738.74	33,084,871.80	357,751,508.59		6,642,011.93	1,126,930.48		32,717,318.02

价值												
存在公开 报价的联 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5,189,455.69	68,975,055.70	431,974,391.04			20,203,151.50	33,387,103.64	67,507,371.66	720,537,811.42			62,730,857.59
净利润	6,023,114.46	15,002,626.13	-108,638,007.28	2,088,718.56	-12,636.21	918,884.46	7,713,767.76	19,419,941.55	-96,405,445.79	-506,797.02	-191,609.98	6,207,338.61
终止经营 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 收益												
综合收益 总额	6,023,114.46	15,002,626.13	-108,638,007.28	2,088,718.56	-12,636.21	918,884.46	7,713,767.76	19,419,941.55	-96,405,445.79	-506,797.02	-191,609.98	6,207,338.61
本年度收 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 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2、信用风险

2020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本附注七、4“应收票据”及附注七、5“应收款项”中披露的项目。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5)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912,475.39	73,912,475.39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3,912,475.39	73,912,475.39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人民大街4036号	工业生产	50,554.00	30.17	30.1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临江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湾沟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吉林森工松江河林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泉阳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持有本公司 0.69% 股份股东
吉林省露水河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白石山林业局	同一母公司
青岛吉林森工苗木基地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吉森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森工信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万宁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森工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森工森林康养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中森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连州吉森南方林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吉森丰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森工平岗绿洲现代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森工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制材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美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森工集团物流仓储供应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耀森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省林业温泉医院	同一母公司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吉林森工人造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赵志华	持有本公司 10.58% 股份股东
陈爱莉	赵志华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 0.35% 股份股东
赵永春	赵志华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 0.35% 股份股东
无锡市农博金秋生态园有限公司	赵志华控制的企业
北京睿德嘉信商贸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7.14% 股份股东
上海集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 4.46% 股份股东
吉林碧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重要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股东
中石化易捷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泉阳泉之子公司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矿泉水	20,253,619.94	52,749,312.82
吉林森工人造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造板产品	3,088,886.05	2,677,517.46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蓝莓汁饮品	297,923.89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造板产品	155,917.50	1,081,828.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中石化易捷销售有限公司	矿泉水	26,982,972.14	74,876,423.62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矿泉水	114,253.29	237,972.61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矿泉水	101,858.41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	44,376.11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门产品	28,453.64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瓶胚、瓶盖	5,123.63	4,224.46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蜂蜜		15,308.14
吉林森工金桥地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门产品		8,749.02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矿泉水		25,393.10
吉林森工人造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矿泉水		483,150.3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林区公路租赁	17,142,857.1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赵志华、陈爱莉	房屋租赁	714,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0月30日,公司与红石林业局签订了《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补充协议(二)》,本协议是对1998年4月30日签署的《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协议》及2015年3月16日签署的《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补充协议》的补充,双方同意红石林业局租赁公司为履行上述两项租赁协议构

建的房屋、建筑物和道路等进行森林管护、护林防火等工作。2019 年度租金为 3600 万元(含税),以后年度可视实际情况对租赁资产的范围、租金数额予以调整;以后年度如双方未签署调整协议,则租金仍按 3,600 万元/年(含税)执行;在每年末之前,由红石林业局将租金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给公司。本补充协议有效期限 5 年,即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协议执行期间如国家下达采伐计划,双方将继续同意按照 1998 年 4 月 30 日签署的《森林资源采伐权租赁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执行(公司公告刊登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7-6-28	2019-6-27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000,000.00	2018-4-27	2019-4-24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5-11	2019-5-10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6-6	2019-6-6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2018-6-7	2019-6-7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9-27	2019-9-26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8-9-29	2019-9-28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20-1-9	2024-1-8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000,000.00	2020-4-23	2023-4-22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9-5-10	2022-5-9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9-6-17	2023-6-16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20-9-25	2023-9-24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9-9-27	2023-9-26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9-12-26	2023-12-25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6-19	2019-6-18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12-28	2019-12-27	是

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46,600,000.00	2015-12-28	2020-5-26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7-11-28	2023-11-27	是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4-8	2024-4-6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4-8	2024-4-6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4-8	2024-4-7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2018-7-6	2023-7-5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9-6-26	2023-6-26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000,000.00	2015-6-30	2022-6-29	否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7,000,000.00	2016-3-5	2024-1-25	否
赵志华	30,000,000.00	2018-7-24	2021-7-23	是
赵志华	30,000,000.00	2018-7-24	2021-7-2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100,000,000.00	2019-1-1	2019-12-31	按年利率 5.75% 计息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87,594.20	1,263,809.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金融服务情况

本公司与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存款服务、贷款及融资租赁服务、结算服务及其他业务。

2020年7月20日，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在财务公司年末存款余额（含归集金额）0.00万元。

①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497,217.93 元，本年存款利息收入 1,223,975.37 元。

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0.00 元，本年累计发生借款 0.00 元，本年支付借款利息 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	781,179.57	252,270.78	1,177,921.16	252,270.78
	吉林省白石山林业局	46,613.77	46,613.77	46,613.77	46,613.77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34,612.00	767,188.00	948,392.00	767,188.00
	吉林森工人造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8,840.00	232,040.00	248,840.00	232,040.00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15,500.00	70,000.00	15,500.00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53,983.66	6,336.63	45,205.96	6,336.63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49,389.00			
	中石化易捷销售有限公司	11,953,959.61		9,315,677.16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705,281.60			
	合计	15,143,859.21	1,319,949.18	11,852,650.05	1,319,949.18
预付款项：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117,299.98	1,772,582.90	2,117,299.98	1,772,582.90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6,519,834.12		6,519,834.12	
	赵志华	713,999.88		1,427,999.88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	336,590.77		198,340.00	

	有限公司				
	合计	9,687,724.75	1,772,582.90	10,263,473.98	1,772,582.90
其他应收款: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525,536.89	39,525,536.89	39,525,536.89	39,525,536.89
	中盐银港人造板有限公司	6,474,328.77	6,474,328.77	6,474,328.77	6,474,328.77
	吉林森工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5,859.34	2,294.03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201,139,287.77	26,365,649.00	180,264,287.77	19,770,857.55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无锡市农博金秋生态园有限公司	750,011.00	750,011.00	750,011.00	750,011.00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8,336.00	588,336.00	588,336.00	588,336.00
	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699,112.59			
	合计	262,776,613.02	74,303,861.66	228,328,359.77	67,711,364.2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560.00	75,594.00
	吉林森工人造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3,400.00	388,029.44
	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824.11	708,721.11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393,354.00	68,400.00
	吉林省林海雪原饮品有限公司	10,576,323.07	8,404,332.60
	吉林省三岔子林业局		222,794.87
	合计	11,244,461.18	9,867,872.02
预收款项: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4,563.78	79,717.00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9,811.00	503,268.55
	吉林省白石山林业局	16,200.00	16,200.00
	吉林省中森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620.80	620.80
	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82.00	6,482.00
	合计	427,677.58	606,288.35
其他应付款: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红石中密度纤维板厂	6,579,021.00	6,579,021.00
	吉林省中森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737.00	43,737.00
	吉林森工森林特色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	
	吉林省泉阳林业局		65,933.33
	吉林省红石林业局		44,926.00
	合计	6,682,758.00	6,733,617.33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矿泉水业务、园林绿化业务、人造板业务。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活动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矿泉水、园林工程、人造板产品。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矿泉水业务	园林绿化业务	人造板业务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88,150,829.76	28,932,323.66	117,002,620.21	2,546,486.28	26,479,225.66	410,153,034.25
主营业务成本	142,118,988.17	19,743,753.52	93,874,053.27	2,836,245.44	26,479,225.66	232,093,814.74
资产总额	1,092,932,374.02	1,492,570,638.74	426,024,129.81	3,675,966,657.37	2,099,270,525.04	4,588,223,274.90
负债总额	343,479,179.51	913,068,884.31	310,671,089.02	2,465,803,481.57	1,033,556,376.58	2,999,466,257.8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7,927,206.97

7-12 个月	1,964,947.48
1 年以内小计	9,892,154.45
1 至 2 年	3,857,674.65
2 至 3 年	5,169,111.67
3 年以上	26,319,307.48
合计	45,238,248.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35,665.70	33.24	15,035,665.70	100.00		15,035,665.70	32.55	15,035,665.7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02,582.55	66.76	14,737,979.92	48.80	15,464,602.63	31,150,475.25	67.45	13,611,640.68	43.70	17,538,834.57
其中：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202,582.55	66.76	14,737,979.92	48.80	15,464,602.63	31,150,475.25	67.45	13,611,640.68	43.70	17,538,834.57
合计	45,238,248.25	/	29,773,645.62	/	15,464,602.63	46,186,140.95	100.00	28,647,306.38	62.03	17,538,834.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铁力市郎乡忠平木业有限公司	4,800,448.10	4,800,448.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佰霖木业有限公司	2,196,461.61	2,196,461.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景坤	553,511.20	553,511.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杏树屯永兴木制品厂	806,818.16	806,818.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伟	545,632.3	545,632.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蓬莱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435,963.12	435,963.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吉强木业有限公司	362,429.05	362,429.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5,334,402.16	5,334,402.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035,665.70	15,035,665.7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 5,334,402.16 元为单笔金额小于上述披露的七家以外的汇总金额。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 项			
0.5 年以内	7,927,206.97		
0.5 至 1 年	1,964,947.48	98,247.37	5.00
1 年以内小计	9,892,154.45	98,247.37	0.99
1 至 2 年	3,857,674.65	771,534.93	20.00
2 至 3 年	5,169,111.67	2,584,555.84	50.00
3 年以上	11,283,641.78	11,283,641.78	100.00
合计	30,202,582.55	14,737,979.92	48.8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35,665.70					15,035,665.70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11,640.68	1,213,339.24	87,000.00			14,737,979.92
合计	28,647,306.38	1,213,339.24	87,000.00			29,773,645.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6,851,428.17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7.2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0,980,862.0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6,913,919.41	509,710,743.00
合计	596,913,919.41	509,710,743.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283,267,564.47
7-12个月	178,557,870.84
1年以内小计	461,825,435.31
1至2年	180,286,776.37
2至3年	77,217.73
3年以上	63,419,978.07
合计	705,609,407.48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633,795,497.53	552,811,061.41
房屋租金	54,000,000.00	36,000,000.00
保证金	8,490,020.49	8,668,424.17
借款	156,811.49	1,995,521.13
其他单位往来款	422,453.29	711,514.91
资金占用费	31,235.30	6,474,328.77
垫付款项	5,204,616.71	5,292,339.11
押金	178,403.68	23,913.76
备用金		796,768.19
材料费		52,356.76
其他各类款项	3,330,368.99	301,585.66
合计	705,609,407.48	613,127,813.8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3,417,070.87		103,417,070.87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307,821.93		5,307,821.93
本期转回		29,404.73		29,404.7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08,695,488.07		108,695,488.0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417,070.87	5,307,821.93	29,404.73			108,695,488.07
合计	103,417,070.87	5,307,821.93	29,404.73			108,695,488.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红石林业局	往来款	144,264,287.77	1-2 年	20.45	19,165,649.00
吉林红石林业局	房屋租金	54,000,000.00	1-2 年	7.65	7,200,000.00
吉林森工人造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9,525,536.89	3 年以上	5.60	39,525,536.89
吉林森工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0,286,174.17	0.5 年以内	1.46	
中盐银港人造板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6,474,328.77	3 年以上	0.92	6,474,328.77
敦化市华瀛和木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30,816.15	三年以上	0.30	2,130,816.15
合计	/	256,681,143.75	/	36.38	74,496,330.81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71,148,011.93	71,712,566.52	1,499,435,445.41	1,571,148,011.93	71,712,566.52	1,499,435,445.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8,945,860.74		368,945,860.74	365,520,451.00		365,520,451.00
合计	1,940,093,872.67	71,712,566.52	1,868,381,306.15	1,936,668,462.93	71,712,566.52	1,864,955,896.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抚松县露水河天祥土特产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上海溯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43,712,566.52
北京霍尔茨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00.00			99,000,000.00		
吉林森工集团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	607,456,620.43			607,456,620.43		
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786,691,391.50			786,691,391.50		
合计	1,571,148,011.93			1,571,148,011.93		71,712,566.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吉林吉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42,011.93			939,923.35						7,581,935.28
吉林森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357,751,508.59			2,491,678.13						360,243,186.72
吉林森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26,930.48			-6,191.74						1,120,738.74
小计	365,520,451.00			3,425,409.74						368,945,860.74

合计	365,520,451.00		3,425,409.74					368,945,860.74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984,835.56	26,365,860.52	43,670,606.15	38,853,181.19
其他业务	21,423,252.49	4,110,778.81	10,750,999.12	6,319,810.24
合计	48,408,088.05	30,476,639.33	54,421,605.27	45,172,991.4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25,409.74	-29,585,167.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916,297.5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3,425,409.74	-20,668,869.9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791.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027,60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7,264.1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05,770.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02,244.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9,763.77	
合计	78,430,835.7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3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1.65	-0.03	0.08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法人代表、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刊登过的所有文本文件。

董事长：姜长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